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攀枝花市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
示范区规划（2023—2035 年）》的通知

格里坪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单位）：

《攀枝花市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5 年）》已经区政府十二届第 78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攀枝花市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

（ 2023—2035 年 ）

前 言

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一系列重大部署，宣示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坚定决心。以美丽中国、永续发展为愿景，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并提出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到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的全过程，全方位指明了生态文明建设的理念和途径。

为适应生态文明建设新一轮的工作要求，科学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再上新台阶，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按照生态环境部、四川省、攀枝花市的工作部署，组织编制完成《攀枝花市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通过对西区自然环境、资源禀赋、生态文明建设成效、存在问题的研究，发挥优势、补足短板，结合西区实际，围绕“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攀西现代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的目标，从优化生态空间、发展生态经济、巩固生态安全、践行生态生活、完善生态制度、弘扬生态文化等方面，提前谋划，适当超前，明确提出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建设任务与重点工程，为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创建工作提供指导，可以根据实施情况适时修编。

目 录

前 言	- 3 -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 9 -
第一节 建设基础	- 9 -
(一) 区位优势明显	- 9 -
(二) 自然资源较为丰富	- 9 -
(三) 经济转型取得成效	- 9 -
(四) 污染治理成效显著	- 10 -
(五) 生态保护修复取得进展	- 11 -
(六) 乡村振兴成效明显	- 12 -
(七) 人居环境更加舒适	- 12 -
(八) 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得到推广	- 13 -
第二节 存在问题	- 13 -
(一) 污染防治任务艰巨	- 13 -
(二) 治理与监管力度需提升	- 14 -
(三) 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需加强	- 14 -
(四) 群众生态文明意识仍需加强	- 14 -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 15 -
(一) 重大机遇	- 15 -
(二) 面临挑战	- 17 -
第二章 规划总则	- 19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9 -
第二节 规划原则	- 19 -
(一)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 19 -
(二) 以人为本、着力民生	- 20 -
(三) 政府主导、多方参与	- 20 -
(四)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 20 -
第三节 规划范围	- 20 -
第四节 规划期限	- 21 -
第五节 规划定位	- 21 -
(一) 金沙江中游生态保护与修复示范区	- 21 -
(二) 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 21 -
(三) 攀西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	- 22 -
第六节 规划目标	- 22 -
(一) 总体目标	- 22 -
(二) 阶段目标	- 23 -
第七节 建设指标	- 24 -

(一)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	- 24 -
(二) 省级生态区建设指标	- 25 -
第三章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 37 -
第一节 实行源头严防制度	- 37 -
(一)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 37 -
(二) 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 37 -
(三) 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	- 37 -
第二节 深化过程严管制度	- 38 -
(一) 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 38 -
(二) 实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制度	- 38 -
(三) 持续深化实施河湖长制	- 39 -
(四) 推进林长制、田长制管理制度	- 39 -
(五) 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 40 -
(六) 完善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制度	- 41 -
(七) 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 41 -
(八) 建立资源循环利用制度	- 41 -
(九) 落实能耗双控、碳排放双控制度	- 42 -
(十) 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排污许可制度	- 42 -
(十一) 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	- 43 -
第三节 完善后果奖惩制度	- 43 -
(一) 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办法	- 43 -
(二) 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制度完善	- 43 -
(三) 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 44 -
第四节 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 44 -
(一) 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	- 44 -
(二) 探索生态环境保护补偿机制	- 44 -
(三) 健全生态环境治理监管体系	- 45 -
第四章 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 46 -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空间	- 46 -
第二节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 47 -
(一)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 47 -
(二) 加强森林保护和林业建设	- 48 -
(三) 加强耕地保护	- 49 -
(四) 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	- 49 -
(五)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 50 -
(六) 加强地质灾害综合整治	- 51 -
(七) 加强矿山生态修复	- 51 -
(八) 推进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 52 -
第三节 加强“三水统筹”治理	- 52 -

(一) 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	- 52 -
(二) 巩固提升水环境质量	- 53 -
(三) 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	- 55 -
第四节 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	- 56 -
(一) 加强工业源大气污染防治	- 57 -
(二) 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	- 58 -
(三) 加强面源污染治理	- 58 -
第五节 保持土壤环境稳定	- 59 -
(一) 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监测	- 59 -
(二) 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 60 -
(三) 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	- 62 -
第六节 推进固体废物安全处置	- 63 -
(一) 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监管	- 63 -
(二) 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处置	- 64 -
(三) 加强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 64 -
(四) 合理处置农业固体废物	- 64 -
(五) 防治固体废物堆场污染	- 64 -
(六) 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	- 65 -
第七节 加强管控噪声污染	- 65 -
第八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 66 -
(一) 稳妥推进降碳行动	- 66 -
(二) 加快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产业	- 66 -
(三) 优化发展新能源产业	- 67 -
(四) 主动作为适应气候变化	- 67 -
第九节 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 68 -
(一) 强化污染源日常监管	- 68 -
(二) 完善环境风险应急机制	- 68 -
(三) 增强自然灾害防御能力	- 69 -
(四) 提升环境应急保障能力	- 69 -
第五章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 70 -
第一节 优化区域发展格局	- 70 -
第二节 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 70 -
(一)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 70 -
(二)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 71 -
(三) 加强资源管控	- 71 -
第六章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 72 -
第一节 优化产业发展格局	- 72 -
第二节 稳步发展生态农业	- 73 -
(一)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 73 -

(二) 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 73 -
(三) 大力发展优势产业	- 74 -
(四) 不断优化产业结构	- 74 -
第三节 持续推动绿色工业	- 76 -
(一) 加快工业转型升级	- 76 -
(二) 推动行业清洁化生产	- 76 -
(三) 发展优势先进产业	- 77 -
(四) 推动循环产业发展	- 80 -
(五) 优化工业产业结构	- 81 -
第四节 加速生态旅游全域化	- 81 -
(一) 塑造全域旅游文旅品牌	- 82 -
(二) 推进全域旅游融合发展	- 83 -
(三) 做优阳光康养文旅业	- 84 -
(四) 改善旅游基础设施条件	- 84 -
第五节 大力发展其他服务业	- 85 -
(一) 积极发展现代物流	- 85 -
(二) 大力发展科技信息服务业	- 86 -
第六节 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 86 -
(一) 建立绿色交通体系	- 86 -
(二) 完善交通路网结构	- 87 -
第七章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 88 -
第一节 加快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 88 -
(一) 强化安全饮水工程建设	- 88 -
(二) 加快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 88 -
(三) 完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 89 -
第二节 加快建设生态城区	- 91 -
(一) 控制城镇开发边界	- 91 -
(二) 推动城市有机更新	- 91 -
(三) 大力推广绿色建筑	- 91 -
第三节 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 92 -
(一)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 92 -
(二) 提升农村建筑风貌	- 92 -
(三) 改善农村基础条件	- 93 -
第四节 培育生态生活方式	- 93 -
(一) 培养民众节水意识	- 93 -
(二) 倡导绿色生活理念	- 94 -
第八章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 95 -
第一节 构建特色生态文化载体	- 95 -
(一) 挖掘和传承地方生态文化	- 95 -

(二) 打造特色生态文化符号	- 95 -
(三) 丰富生态文化载体	- 96 -
第二节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 96 -
(一) 完善生态文明教育体系	- 96 -
(二) 拓展生态文化宣传方式	- 97 -
第三节 促进生态文明全民共建	- 98 -
(一) 加强征集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 98 -
(二) 鼓励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 99 -
第九章 重点工程及效益	- 100 -
第一节 重点工程	- 100 -
第二节 效益分析	- 100 -
(一) 生态效益	- 100 -
(二) 经济效益	- 101 -
(三) 社会效益	- 101 -
第十章 保障措施	- 103 -
第一节 制度保障	- 103 -
(一) 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	- 103 -
(二) 加强环境执法能力和监督体系建设	- 103 -
第二节 组织保障	- 103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 104 -
(二) 强化监督考核	- 104 -
第三节 资金保障	- 104 -
第四节 科技支撑	- 105 -
第五节 社会参与	- 105 -
附件 1 攀枝花市西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 108 -
附件 2 攀枝花市西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重点工程	- 108 -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第一节 建设基础

（一）区位优势明显。

西区是攀枝花市中心城区，区位优势明显。西区是四川南下滇西及东南亚的桥头堡，交通网络日趋完善，成昆铁路攀枝花支线终点位于境内，省道宁华公路纵贯全境，格萨拉大道、苏铁大道全线贯通，形成两纵三横的交通网络。

（二）自然资源较为丰富。

西区生物资源丰富，动植物有 2000 余种；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有攀枝花苏铁、云南梧桐、龙棕、金铁锁、七叶一枝花、红椿、箭叶大油芒、金荞麦等。国家重点保护一级野生动物有穿山甲、马麝；国家重点保护二级野生动物有马鹿、红腹角雉、水獭、白腹锦鸡、红腹锦鸡、猫头鹰、果子狸、猕猴、眼镜王蛇、豹猫、岩羊、鲸等；列入《中国物种红色名录》的有中华鮡、白缘。西区矿产资源富集，已探明储量大、易开采的矿藏有 9 种。径流量丰富，水资源总量 2.55 亿立方米，金沙江流域年平均径流量 590 亿立方米，把关河流域年平均径流量 0.73 亿立方米。

（三）经济转型取得成效。

西区作为攀西和川滇交界地区重要的煤炭、建材和电力工业基地，是典型的资源型城市，以工业为主。随着经济转型发展，特别是从

2008 年以来，西区的第三产业所占比值逐年增大，由 17.5%增长至 26.69%，逐渐迈入“工业强区、三产富区、环境靓区、惠民稳区”的“再生式”转型发展中，构建以“煤焦化及煤化工、钒钛钢铁精深加工、新材料、新能源、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为支撑的现代化工业产业体系，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变资源优势、产业基础优势为发展优势，推动形成区域优势产业集群集聚发展效应。格里坪省级特色产业化工园区形成煤焦化及煤化工、钒钛钢铁精深加工、新材料、新能源、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五大产业集群”。服务业发展亮点纷呈，以星瑞时代广场为标志的中央商务区已成为西区生活性服务业的中心，改善了西区居民的消费环境。四川攀枝花格里坪特色产业园区成为攀枝花市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一主两辅”的重要支撑。以“康养+”产业为引领，全域化布局、全龄化服务、全时段开放的大康养格局加速形成。着力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加快特色农业发展，培育壮大高端花卉、热带水果、特色养殖等产业，沃圃生智慧农业产业园不断发展壮大，成功申报市级农业产业园区。

（四）污染治理成效显著。

西区将改善环境质量摆在突出位置，重点围绕治理目标，精心谋划和组织实施一批专项工程。一是**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实施工业源、移动源、建筑工地和道路扬尘污染专项整治，及时启动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优化烧除计划，环境空气质量 6 项考核指标均达国家二级标准，辖区空气质量得到持续改善。二是**综合推进水环境治理**。开展

把关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全面落实“河长制”，2022年完成河湖“四乱”问题整改50余个。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庄上村和新庄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分别提升至64.3%和74.3%。三是紧盯重点消除土壤环境风险隐患。开展土壤风险分区管控试点区建设，组织5家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开展年度自行监测，组织联合焦化、西区生活垃圾处理中心2家企业开展土壤隐患排查及土壤环境状况详查。四是加强环境监管和污染应急管理。及时妥善处理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广泛宣传引导，形成全社会参与的良好氛围。

（五）生态保护修复取得进展。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统筹推进宝鼎矿区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宝鼎-清香坪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尖山生态脆弱区植被修复造林、清香坪片区矿山迹地及石漠化综合整治等项目，治理面积约2000公顷。开展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完成矿山生态修复254公顷，加强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排查，逐一实施整改销号。完成庄上村小流域治理、拉罗箐沟山洪沟治理，金沙水电站河道生态治理与栖息地修复系统项目顺利开工建设。持续抓好干旱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加快干热河谷耐旱作物园建设、干龙滩生态治理工程建设。加快植树造林，大规模绿化西区行动，推进荒山造林和石漠化修复工程建设，完成尖山二期502亩生态脆弱区植被恢复，对金家村现有荒山荒坡、竹林坡片区进行生态综合治理，实施生态治理1750亩。

（六）乡村振兴成效明显。

以改革增强农业农村发展动力。一是开展农村房地一体登记工作。完成外业测绘宗地数 4273 宗。二是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对全区 6 个村和 47 个村民小组农村集体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核实资产总额 21286.2 万元，集体土地总面积 16.7 万亩。三是推进农村金融制度改革服务乡村。投入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经费 400 万元，助力解决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四是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指导各村开展清产核资、“农村三资”管理工作，开展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配指导工作，因地制宜推进合并村集体经济融合发展。五是培育乡村振兴人才。整合资源，多渠道培育乡村振兴人才，开展芒果、蔬菜等种植培训两期，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头雁人才培养一次。六是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创建乡村运输“金通工程”样板县。

（七）人居环境更加舒适。

不断提靓城市颜值，落实全市“四花”行动部署，实施花化美化“四口”工程，全面完成大水井新区路网花芯、清香坪北街花漾街区等项目建设。全面完成棚改安置 4467 套，发放安置补偿资金 4.72 亿元。启动公园城市建设，有序推进西区体育公园项目建设，完成 8 公里健身步道，因地制宜打造一批景观绿地。持续抓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环境综合整治、周边区域联动等工作，系统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完善城市功能。推进智慧城区建设，积极应用信息技术、智能技术，

赋能城市数字化管理。改造城市燃气、供水、污水等老化管道，保障城区水、电、气供应和使用安全。全面完成清香坪、河门口、陶家渡三个片区 13 个老旧小区改造，增设 70 部既有住宅电梯。加快补齐消防、养老、便民服务等配套设施短板，构建“15 分钟幸福美好社区生活圈”。畅通城市路网，配合做好攀盐高速等过境通道建设。开展江南货运通道建设前期工作，完成宝鼎金沙小区配套道路、大水井新区内部路网 B4 线建设。优化布局公交线路和站点，加强公共停车位配置和管理，推进城市停车场、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助力群众安全便捷出行。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有效提升。格里坪镇跻身首批“省级百强中心镇”，庄上乡村旅游景区顺利通过国家 3A 级景区复核。

（八）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得到推广。

西区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围绕“节能降碳，你我同行”主题，开展了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干部职工及企业开展生态文明有关专题讲座，集中学习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影响和风险、我国应对气候变化进展和成效、公众践行绿色低碳理念的具体行动等方面知识。推行从自己做起、从小事做起，崇尚简约的生活方式，助力实现节能降碳。

第二节 存在问题

（一）污防生态治理任务艰巨。

西区空气质量 6 项指标虽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但仅为“低水平达标、脆弱达标”，受地形特点、产业结构、气象条件、计划烧除等影

响，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较落后，加之辖区内工业源排放已无持续减排空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的难度较大。部分生态环境问题虽已达到整改要求，但整改成效不足，整改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生态修复效果还不够理想。受市场、资金等客观因素影响，环保治理项目资金投入困难，部分污染治理项目推进滞后，部分绿色、低碳项目未按期开工建设。

（二）治理与监管力度需提升。

环境执法、监控、监测等领域现代化、科技化、数字化水平不够高，农村环境保护监测监管能力不足，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环保的多元化治理体系仍需完善，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与新形势下生态环保工作面临的新任务新要求还存在差距。部分堆场货场、矿山开采企业对生态环境问题缺乏系统研判，整改措施不科学、不精准，整改标准较低，治本措施落实不到位，存在同类问题反复出现、反复整改现象。

（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需加强。

受技术、资金、配套政策等因素影响，格里坪化工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部分老旧小区生活污水管网不配套、不完善，尚未完全实现雨污分流。

（四）群众生态文明意识仍需加强。

通过党政领导干部的生态文明教育培训，制定落实有关的环境保护措施，西区的生态文明建设虽已取得一定成效，但公众的生态文明

意识仍需进一步加强，形成全民参与、全民行动、全民共建的良好氛围。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一）重大机遇。

1.生态文明建设成为主旋律。

生态兴则文明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开展了一系列开创性工作，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要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省委、省政府始终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摆在事关全局的重要位置来抓，坚定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扎实推进美丽四川建设。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不断深化，全社会对生态文明的认识将更加统一，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将更加健全，为西区生态文明建设带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2.群众期盼优美生态环境。

我国小康社会已全面建成，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对优

美生态环境需要已成为这一矛盾的重要方面。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群众对于干净水质、清新空气、优美环境的需求日趋增长，环境问题已成为重点民生问题，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随着西区经济社会的发展，进一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与产业发展、城市转型实现良性互动，努力为人民提供更多绿色公共产品和服务，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支撑点，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响应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求，为西区生态文明建设带来了重大机遇，也为西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创建奠定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3.多重战略助推绿色发展。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叠加实施，攀枝花市全面加快“两城”建设、争创省级新区、打造“一枢纽五高地”、打造攀钢航母舰队、促进全域旅游升级等重大决策的落地落实，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生态建设和宜居城市建设等，为西区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尤其是推动产业升级、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等一系列重大规划和方针政策，为西区发挥自身优势，加快产业转型、补齐短板、补强弱项，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提供了良好机遇。西区拥有攀枝花共同的“六度禀赋”条件，具备独特的自然资源、工业基础、人文资源等比较优势，具有持续改善的对外交通网络，以及经过多年发展积累奠定的坚实产

业根基，基本建立转型发展的“四梁八柱”架构，推动厚积薄发的西区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

（二）面临挑战。

1.推动产业发展与长江大保护任务艰巨。

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召开的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突出强调涉及长江的一切经济活动都要以不破坏生态环境为前提，必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目前长江大保护任务依然艰巨，长江重要支流金沙江由西向东过境西区，因此，西区肩扛上游责任，生态环境保护压力较大。如何在长江大保护的格局下，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能，是西区面临的重要挑战。近年来，西区针对城镇污水、城镇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污染等生态环境问题的治理能力明显增强，但未来生态环境质量继续提升的边际成本加大，一系列新的生态环境问题如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等亟待解决。虽然西区始终坚持绿色生态发展，但随着城乡统筹发展，如何实现产业结构的不断优化，如何推进绿色转型创新，如何释放生态经济发展的活力，推动区域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相协调，将是西区生态文明建设面临的巨大挑战。

省委、省政府提出建设“美丽四川”的决定。西区作为长江上游及“美丽四川”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美丽四川”的高标准高要求，西区将面临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破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的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优化生产、生活、生态三大空间布局，加快建设

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挑战。

2.创新生态文明建设体制难度较大。

目前西区生态制度体系、执法监管机制和治理体系还有待健全，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动员机制、激励机制、宣传教育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探索建立生态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生态补偿制度、生态考核制度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深化。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依法治污的水平和能力有待提高，生态环境治理的市场化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生态发展资金需求大，但财政投入能力有限，生态环境治理主体投入不足和渠道单一，环保投入过分依赖政府财政资金。公众对高质量的生态环境和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需求日益增加，距离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还有一定的差距，创新适应生态文明建设需求的机制体制，对于加快西区生态文明建设意义重大。

3.平衡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的矛盾，推动西区生态文明建设。

目前西区降雨量少，蒸发量大，干旱缺水；国土空间资源狭小、生态空间发展有限；城乡建设滞后、环保基础设施亟待完善；生态绿色产业层次相对较低、企业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经济总量不大、生态产业结构不优、创新驱动能力有限；生态经济、生态安全、生态生活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还需进一步解决，在发展产业规模、优化产业结构的同时保护生态环境，是西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挑战。

第二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紧密围绕省委“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抓住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攀枝花市钒钛城和攀西科技城建设的历史机遇，聚焦“阳光”“康养”，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开放创新为动力，以重大工程建设为抓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促进绿色发展为轴线，创新生态制度，优化生态空间，保障生态安全，发展生态经济，倡导生态生活，繁荣生态文化，把西区建设成为生态经济发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第二节 规划原则

（一）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始终把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放在突出位置，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保护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化调整作用，协同提升资源环境承载力与产业竞争力，发展生态产业，推动形成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区域经济体系，实现“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换。

（二）以人为本、着力民生。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建设生活更富裕、环境更优美的宜居家园，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热切期盼，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

（三）政府主导、多方参与。

发挥各级党委、政府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加强组织领导、规划引领、资金引导，综合运用宣传教育和必要的行政管理等手段，调动企业、社会组织及公众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形成党委主导、政府主抓、部门分工协作、全社会共建共享的格局。

（四）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依托西区的生态本底和资源优势，积极探索绿色发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途径，重点围绕现代农业、低碳循环绿色工业、生态旅游业、商贸服务业等，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能级，将西区建成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攀西现代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

第三节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西区行政辖区范围，包括清香坪街道、玉泉街道、河门口街道、陶家渡街道、大宝鼎街道及格里坪镇，规划面积123.96平方公里。其中，大宝鼎街道、陶家渡街道行政区划归攀

枝花市仁和区，攀枝花市西区对大宝鼎街道、陶家渡街道行使行政管辖权，无区划管辖权，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中西区行政区划范围无大宝鼎街道、陶家渡街道。

第四节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3—2035 年，基准年为 2022 年。规划分三个阶段：省级生态县创建达标期（2023—2024 年）、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达标期（2024—2025 年）、巩固提升期（2026—2035 年）。

第五节 规划定位

结合国家和上级战略部署及区域发展条件等前提，从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提升、绿色发展等方面或国家、区域等不同层面对西区的要求，综合考虑示范性、前瞻性，研究提出西区生态文明建设的定位。

（一）金沙江中游生态保护与修复示范区。

通过加强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在建矿山边采边修复，加强石灰石矿白云石采场、格里坪采石厂、攀煤太平矿矸石堆场生态修复区域植被管护，加强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等措施，将西区建设成为金沙江中游生态保护与修复示范区，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为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谱写西区新篇章。

（二）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通过发展低碳循环工业、现代都市农业、生态旅游、商贸

服务业等产业，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能级，将西区以煤炭、建材、钒钛产业为主，高度依赖矿产资源开发的资源性城市，建成“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三）攀西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

充分利用暖冬、夏凉、阳光，山水资源禀赋，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改造更新市政基础设施，加强城市绿地建设，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将西区建成攀西山水相融现代时尚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宜居区。

第六节 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立足西区实际，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以国土空间和环境承载力为基础，以协同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为主线，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以构建现代化生态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为支撑，着力完善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坚持生态优先，巩固提升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构建循环产业体系，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稳妥推进碳达峰；倡导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促进生态文明理念牢固树立；繁荣生态文化，把西区建设成为金沙江中游生态保护与修复示范区、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山水相融现代时尚宜居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二）阶段目标。

1.近期目标（2023—2025 年）。

分别按照省级生态区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要求，夯实基础、弥补短板，全面开展创建工作。2024 年，达到省级生态县的考核要求。到 2025 年，生态文明体制机制逐步完善，国家和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得到有效贯彻落实，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际考核的比例稳步提高；污染物得到有效防治，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环境治理成效明显，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资源能源实现节约高效循环利用，绿色产业保持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优化生态空间格局，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持续增强；环境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达 10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 80%以上；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明显，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生活废物综合利用率稳步提高，城乡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积极创建特色生态文化品牌，生态文明观念意识逐步普及，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和参与度进一步提高。

2.远期目标（2026—2035 年）。

在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考核要求的基础上，继续巩固提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生态制度更加健全，绿色发展理念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

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高效的生态经济体系；实现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持续减少，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人居体系；公众生态文明意识显著增强，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和参与度稳步提升。将西区建设成为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完善、生态产业发达、生态空间格局合理、生态文化先进、人居环境优美、生态系统良性循环，经济、社会与环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高品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第七节 建设指标

（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

西区涉及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 25 项，其中约束性指标 19 项，参考性指标 6 项。

西区已达标指标 19 项，未达标指标 4 项，基本达标的指标 1 项，为第 6 项区域生态保护监管，包括生态质量指数、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生物多样性调查，在创建过程中，需要开展生物物种调查、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等工作，确保该基本达标的指标完全达标；暂未完成统计不确定是否达标指标 1 项，达标率为 76%。未达标指标分别为新增和更新公共汽电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比例、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程度、规模以下畜禽粪污集中收运利用体系，需在创建过程中重点加强，补齐短板；暂未

统计达标的指标为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需尽快完成有关数据统计（表 1）。

（二）省级生态区建设指标。

省级生态区建设指标共计 35 项，其中 24 项约束性指标和 11 项参考性指标。西区境内无连片草原，不涉及其中 1 项约束性指标：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其余 34 项指标中，已达标指标有 26 项，达标率 76.47%。基本达标的指标 2 项，包括自然生态空间、生物多样性保护，在创建过程中，需要开展生物物种调查、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等工作，确保该基本达标的指标完全达标；未达标指标 5 项，分别是生态县（市、区）建设规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单位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和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在创建过程中，需要加强循环工业、节水技术、节能减排和环境治理工作，确保未达标的指标限期达标。暂未统计指标为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需尽快完成有关数据统计（表 2）。

表 1 攀枝花市西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区指标规划表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25 年	
目标责任	(一) 目标责任落实	1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 20	20	21	22	已达标
		2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	执行上级文件的要求(川审委办发〔2023〕7号)	按要求开展	按要求开展	已达标
		3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已达标
生态安全	(二) 环境质量改善	4	PM _{2.5} 浓度	μ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下降	2022 年上级下达 PM _{2.5} 年均值 27.5 ug/m ³ 。2022 年 PM _{2.5} 浓度为 24.5u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已达标
		5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100（金沙江龙洞、倮果、大湾子、金沙江金江、柏枝、雅砻江二滩、雅砻江口水质为Ⅰ类；安宁河昔街大桥、湾滩电站、观音岩水质为Ⅱ类）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已达标
			县域污水处理率		≥ 95	97.23	98	98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25 年	
			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率		100	西区无黑臭水体，此项达标	100	100	已达标
			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		100	西区无黑臭水体，此项达标	100	100	已达标
	（三）生态质量提升	6	区域生态保护监管						
			生态质量指数（EQI）	—	ΔEQI>-1	2020-2022 年的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分别是 56.58、56.70、56.82。 ΔEQI=0.12	0.12	0.12	已达标
			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	%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生物多样性调查	—	开展	未开展	开展	开展	未达标
		7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森林覆盖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45.2	45.2	45.2	已达标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视为达标
	（四）	8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	≥ 93	100%	100%	100%	已达标

领 域	任 务	序 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 况
							2024 年	2025 年	
	生态环 境风险 防范		率*						
		9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 用	—	有效保障	100	100	100	已达标
		10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已达标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 理机制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生态 经 济	(五) 节能减 排降碳 增效	12	新增和更新公共汽电 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 源车辆比例	%	≥ 80	50%（2022 年西区公交车总台 数为 134 台，其中新能源车辆 67 台）	65%	80%	未达标
	(六) 资源节 约集约	1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 量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 考核任务	2020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为 82.43 立方米/万元，2022 年 为 100.60 立方米/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下降了-0.22%。2022 年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指 标为：与 2020 年相比下降 5.3%	完成上级规 定的考核任 务	完成上级规 定的考核任 务	未达标
		14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 系数*	%	完成上级规定的 考核任务	2022 年西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 用系数为 0.549（2023 年为 0.529）， 2022 年的目标值为 0.521	0.536	0.543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25 年	
		15	农膜回收率*	%	≥ 85	93	95	95	已达标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56.24%	58.24%	60.24%	已达标
生态文化	(七) 全民共建共享	17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	≥ 90	88.3	89	90	未达标
		18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生态文明制度	(八) 体制机制保障	19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参考性指标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中西部地级及以上城市市辖区、东部地区: ≥ 60; 中西部其他地区、东北地区: ≥ 30	100	100	100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25 年	
		2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10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已达标
		3	危险废物填埋处理量占比	%	持续下降	西区无危险废物填埋处理场所（0）	0	0	视为达标
		4	河湖岸线保护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上级未下达有关指标任务，此项视为达标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5	规模以下畜禽粪污集中收运利用体系	—	建立	未建立	自主利用	自主利用	未达标
		6	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	g/kg	保持稳定或有所提高	未监测有关数据	保持稳定或有所提高	保持稳定或有所提高	未统计

表 2 攀枝花市西区省级生态区建设指标规划表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生态制度	（一）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生态县（市、区）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约束性	正在编制	制定实施	制定实施	未达标
		2	党委政府部署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情况	—	有效落实	约束性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已达标
		3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约束性	20	21	22	已达标
		4	河（湖）长制、林长制等	—	全面实施	约束性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已达标
生态安全	（二）生态环境保护与改善	5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2022 年下达任务为氮氧化物减排 211.1 吨；挥发性有机物减排 10.11 吨；化学需氧量减排 40.43 吨；氨氮减排 6.2 吨。2022 年西区氮氧化物实际减排 21.24 吨；挥发性有机物实际减排 0.0531 吨；化学需氧量实际减排 334.43 吨；氨氮实际减排 41.6 吨，市级考核任务以累计为准，2022 年完成了市级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6	环境空气质量 （1）优良天数比例 （2）PM _{2.5} 浓度下降幅度	%/ μg /m	达标且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2022 年上级下达优良天数比例 97.0%，PM _{2.5} 年均值 27.5 ug/m ³ 。2022 年优良天数比例 98.9%，PM _{2.5} 浓度为 24.5u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3						
			地表水环境质量							已达标
		7	（1）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100	约束性	100（金沙江龙洞、保果、大湾子、金沙江金江、柏枝、雅砻江二滩、雅砻江口水质为Ⅰ类；安宁河昔街大桥、湾滩电站、观音岩水质为Ⅱ类）	100	100	
			（2）劣Ⅴ类水体比例	%	0		无	无	无	
			（3）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上级考核要求为完成消除任务，西区无黑臭水体，此项达标	无	无	
		8	地下水环境质量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上级未下达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任务，视为此项达标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9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	≥60	约束性	2020—2022 年的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分别是 56.58、56.70、56.82	60	60	未达标
		10	声功能区划调整	—	完成区划调整工作	约束性	由市级部门统一调整（视为达标）	按区划调整方案实施	按区划调整方案实施	已达标
		11	森林覆盖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上级未下达考核任务（45.2）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已达标
		12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视为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13	生物多样性保护							
			（1）生物物种调查评估	—	开展	约束性	未开展	开展	开展	未达标
			（2）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95		95	95	95	已达标
			（3）外来物种入侵	—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4）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物种保持率	—	不降低		未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三）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14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情况	—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参考性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已达标
		15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	100	约束性	100	100	100	已达标
		16	列入名录的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工作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参考性	上级下达任务为“根据区域经济发展基础、产业结构特点、土壤污染特征、土壤风险点位、监管能力和水平分类施策，编制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西区已编制《攀枝花市西区长江黄河上游土壤风险管控试点区建设实施方案》，并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印发实施，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17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约束性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生态空间	(四)空间格局优化	18	自然生态空间							
			(1) 生态保护红线 (2) 自然保护地	—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77 万亩；有 1 个攀枝花苏铁国家自然保护区，其在西区的面积为 1155.2620 公顷。面积未减少、性质未改变、功能未降低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已达标
			(3) 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	—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未开展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未开展
		19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分	≤20	约束性	20	20	20	已达标
生态经济	(五)资源节约与利用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2022 年单位西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4.1%，上级未下达目标任务，视为达标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已达标
		2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2022 年上级下达任务：60.51 立方米/万元（2022-2025 用水量 1 亿 m ³ ），2022 年为 76.61 立方米/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未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22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参考性	2022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为 6.28%，上级以省级均值为考核标准，未完成上级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未达标
	（六）产业循环发展	23	绿色、有机农产品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同比增长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参考性	2018、2019、2021、2022 年，绿色、有机农产品产量分别为 11056 吨、11211 吨、11491 吨、12085 吨。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已达标
		24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已达标
			（1）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参考性	91.73	93	95	
			（2）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75		90	90	90	
			（3）农膜回收利用率	%	≥80		93	95	95	
		2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80	参考性	56.24%	≥80	≥80	未达标
生态生活	（七）人居环境改善	26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	100	约束性	已取消饮用水水源地，视为达标	100	100	已达标
		27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约束性	100	100	100	已达标
		28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5	约束性	97.23	98	98	已达标
		29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约束性	100	100	100	已达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现状值（2022 年）	目标值		达标情况
								2024 年	2035 年	
		30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上级考核要求为示范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以上，西区 2022 年示范村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达 100%，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已达标
生态文化	(八)生活方式绿色化	31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70	参考性	100	100	100	已达标
		32	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	%	建立	参考性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九)观念意识普及	33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参考性	100	100	100	已达标
		3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参考性	88.3	89	90	已达标
		35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	≥80	参考性	未统计	82	85	暂未统计

第三章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第一节 实行源头严防制度

（一）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全面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推进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加强监督管理。制定社会经济发展有关政策、规划、方案要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充分衔接，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城镇建设及重大项目建设要以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的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及资源利用效率等管控要求为重点。在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及生态、水、大气、土壤等环境要素保护与管理中，要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信息共享和成果应用机制。

（二）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落实规划环评、项目环评管理制度。加强城镇化、资源利用和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充分发挥规划环评效力，推进规划环评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联动，将区域和园区规划环评作为受理审批区域内项目环评文件的重要依据，引导产业合理布局。对可能对环境有重大影响的规划实施后，规划编制机关应及时组织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加强建设项目管理，严禁“未批先建”和“未验先投”。

（三）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

按照国家、四川省、攀枝花市统一部署，加快推进境内自然资源资产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逐步将生物、水、矿产、土地、森林等自然资源纳入日常登记范畴，完善单一自然资源的确权登记工作。推动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数据台账，定期评估自然资源资产变化状况，将其作为实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生态补偿等工作的依据。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统筹部署，指导、调度全系统案件办理。

第二节 深化过程严管制度

（一）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建设生态文明，重在建章立制。西区应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推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同时，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要坚持严字当头，把制度的刚性和权威牢固树立起来，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推动层层压实环保责任。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战略部署，着力把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生态环境治理效能，转化为生态环境改善的实际效果，全面提升生态文明水平。

（二）实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制度。

建设生态文明是一场涉及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和价值

观念的革命性变革，必须依靠制度和法治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坚守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保护与修复制度。完善主体功能区制度，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关键要完善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树立政策导向，发展绿色金融，推进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还应强化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重视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把生态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落到实处。

（三）持续深化实施河湖长制。

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湖管理保护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的决策部署，着力改善全区河湖生态环境、优化水资源配置、持续修复水生态。紧盯河湖管理保护和治理重点，开展河湖突出问题清理整治。规范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责任，强化责任落实。加强河湖生态环境监测和监督，在全区河湖深入开展日常巡查，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

（四）推进林长制、田长制管理制度。

全面建立并实施林长制，压实各级党政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林草资源目标责任，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要求，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为主，坚持绿色发展、生态惠民，坚持问题导向、因地制宜，坚

持党委领导、部门联动，着力构建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实现林草资源的科学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全面设立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林长，镇（街道）、有关部门切实肩负林长制建设责任，加快建立林草资源网格化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区林长会议制度、工作督查制度，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林长要带头巡林护林，林长制办公室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行部门职能，形成推进林长制工作的强大合力。

推进田长制制度建设，结合西区实际，完成《攀枝花市西区全面推进田长制实施方案》，建立区、镇、村三级田长制责任体系和有关配套制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网格化、全覆盖、无缝隙”的耕地保护监管格局，实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全覆盖，确保每一块耕地都有田长负责。到 2025 年底，田长制配套制度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形成保护更加有力、执行更加顺畅、管理更加高效、监督更加严格的耕地保护新格局。

（五）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严格控制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提高用水效率，保障水功能区稳定达标，建立监控评价体系。落实水资源管理行政首长负责制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制度，将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限制纳污主要指标的落实情况纳入区党政绩效考核。加强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建立水资源开发利用监测预警机制，严格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量。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提高科学论证水平，杜绝浪费和

不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把水资源论证作为产业布局、城市建设、区域发展等规划审批的重要依据条件。

（六）完善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制度。

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和减量化管理，建立节约集约用地激励和约束机制，合理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严控新增建设项目用地。合理调整结构，推动土地利用方式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挖潜、由粗放低效向集约高效转变。

（七）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稳步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落实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实行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实行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在资源利用过程中，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提升人民群众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落实资源有偿使用制度，采用强制性手段确保自然资源使用者在使用过程中支付相应费用，确保合理配置自然资源，防止资源浪费。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加快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健全自然资源监管体制。

（八）建立资源循环利用制度。

落实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和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的税收政策。实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生产者落实废弃产品回收处理等责任。建立种养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度，重点支持在种养配套工程、粪污高效

处理、有机肥高效利用、生物饲料和有机微量元素等方面的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建立种养循环技术支撑体系。鼓励辖区内小型养殖场采取“养殖场（小区）-种植基地（农户）”模式，实现畜禽粪污就近还田利用，种养循环发展，形成绿色有机循环型生态农业。落实西区垃圾分类制度，完善资源再生产品和原料推广使用制度，推广限制一次性用品使用制度。

（九）落实能耗双控、碳排放双控制度。

积极稳妥开展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节约能源资源，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和温室气体排放，提高经济发展绿色水平。对于以配套建设、共享模式等形式，建设落实能耗双控的重点项目，可在项目核准备案、税收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按照“统筹推进、分步实施、差异化考核”路径，逐步推进碳排放“双控”行动，完善碳排放“双控”核算体系。结合经济形势的变化、能源供应形势等，对碳排放总量和强度目标进行调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十）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及排污许可制度。

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将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分解落实到排污单位，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年度计划和控制措施。严控污染物排放总量，建立重点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调度、通报、预警机制。

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预算管理，将总量控制与排污许可证制度紧密结合，科学分配排污量，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制度，强化“一证式”

管理，实现排污单位按证排污、管理部门依证监管，加强与环评、执法、环统、监测等制度的有效衔接。

（十一）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

依法公开环境质量、环境监管、环境应急管理等有关信息，建立定期和动态相结合的信息发布机制。加强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公开，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项目及时主动公开。推进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督促排污单位如实公开排放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执行标准以及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情况等内容。强化社会监督，鼓励广大公众监督企业环境行为。

第三节 完善后果奖惩制度

（一）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办法。

将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重点任务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实绩评价考核体系，加大生态文明制度、生态环境保护、资源能源节约利用、低碳循环经济等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工作目标考核的分值比例，突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地位，通过目标考核，将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不低于 20%。

（二）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制度完善。

深入实施地方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围绕领导干部任职期间履行自然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重点关注领导干部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将审计结果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

重要依据。离任审计结果定期公布，接受社会监督，严把离任审计关，全面把握测评对象的绿色政绩。

（三）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严格按照《攀枝花市西区年度综合目标任务实施方案》《攀枝花市西区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工作考评细则》等有关文件要求，全面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责任追究。明确镇党委和政府、各部门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有关领导人员、部门负责人的追责情形和认定程序。明晰市场主体和环保监管责任。企业是法律法规规定的污染防治责任主体，承担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此外，社会组织、环保监管部门和公众均是社会秩序的监督者、组织者，对政府、企业的行为起到监督作用。

第四节 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一）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

构建规范开放的市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引导激励社会资本投入绿色产业，参与环境治理市场。积极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重点推进农产品加工区、园区等污染防治第三方治理。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的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等机制。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环境治理模式。

（二）探索生态环境保护补偿机制。

探索以生态环境要素为实施对象的分类补偿制度，采取差异化、

精准化生态保护补偿措施。探索建立范围更广、制度更健全的多元化补偿机制，分类补偿与综合补偿统筹兼顾、强化激励与硬化约束协同发力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合理确定补偿标准，逐步提高补偿水平，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

（三）健全生态环境治理监管体系。

1.完善监管体制。

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模式，积极加入跨区域跨流域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完善跨部门环保协调机制，推进联合执法、区域执法、交叉执法，严惩监测数据造假、超排漏排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完善地上地下、水陆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统筹污染要素协同治理、不同区域协同治理。完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环保网格监管体系，实施环境监管网格化、全覆盖管理。充分发挥已有网格作用，实现资源共享，一格多能。优化配置监管力量，推动“行权下放”工作落实，镇（街道）更好承接涉环保行政事项，完善镇（街道）环保组织体系建设，提高乡镇环境监管服务水平。

2.加强司法保障。

实现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切实形成严惩重罚的执法合力。强化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查处办理，加大起诉破坏生态环境案件力度，确保案件查办到位。推动完善环境公益诉讼制度，与行政处罚、刑事司法及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制度有机衔接。

第四章 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空间

融入攀枝花市生态安全大格局，构筑以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的“一带二环两屏三廊”生态安全空间。

“一带”：金沙江生态修复带。推进以金沙江（西区段）流域为主带，西区境内干热河谷为副带及区内大小水库的水环境治理与湿地生态修复，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保护水生生物，在河流堤岸实施绿化、美化、净化、亮化工程，打造河岸生态景观带。依托金沙江沿岸生态景观，打造高品质宜居生态走廊，探索以小流域为单元分片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湿地生态修复和生态产品研发。实施岸线湿地生态修复系统工程，对金沙江沿线实现由“岸绿”向“景美”的转变。

“二环”：城区生态景观环。即格里坪—河门口—陶家渡绿化，西区格里坪工业园区外环绿化生态景观廊道。绿环结合城市山体绿化，充分利用河门口公园、城区小广场以及初心园、元伟广场等主题教育点既有景观，沿城区建设用地周边布置，海拔较高区域强调自然覆绿，将西区建设成为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的“山水宜居公园城市”。

“两屏”：苏铁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屏障。即布德镇把关河西侧生态保护屏障和格里坪后山生态保护屏障。对不同生态敏感性区域进行针对性保护。加强区域环境共同治理，对重要生态功能区严格进行

生态环境保护。

“三廊”：生态文化景观走廊。即以竹林坡流域、大麦地流域、烂坝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和生态综合治理为抓手，宜封则封、宜造则造、宜林则林、宜灌则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森林绿化彩化行动、生态走廊建设行动。重点打造生态廊道，建设流域护岸林；加快打造森林走廊，在重要节点布局精美景点，推动森林文旅康养产业提档升级，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实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共赢。

第二节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一）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1.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

加快完成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物物种调查评估，摸清辖区内野生动植物资源种类及分布现状，针对攀枝花苏铁及其生态环境为主的野生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金沙江流域西区段等重点流域开展专项调查，加强西区境内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水生生物资源调查，力争摸清生物多样性家底，建立区域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完成生物多样性现状调查与安全评估，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

2.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位于西区、仁和区交界处，面积 1358.3 公顷，是以保护珍稀濒危植物——攀枝花苏铁及其生态环境为主的野生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也是目前我国唯一以苏铁类植物为主要保护对象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苏铁自然保护区内分布有欧亚

大陆自然分布纬度最北、海拔最高、面积最大、株数最多、分布最集中的天然苏铁群落。其所拥有的野生苏铁资源占全国已发现野生苏铁资源的 70%。攀枝花苏铁与大熊猫和恐龙化石并称“巴蜀三宝”，被誉为植物界的活化石。苏铁类植物作为最古老的种子植物，现存的攀枝花苏铁及其生境群落所携带的丰富信息，为研究东亚古地理、古地质、古气候、古生物等演变提供了最佳载体，对研究苏铁植物的发展和种子植物的起源、演化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有序管理运行攀枝花苏铁人工繁育基地，持续开展已繁育苗木移栽、珍稀植物和乡土树种人工繁育等工作。加强穿山甲、马麝、马鹿、红腹角雉、水獭、白腹锦鸡、红腹锦鸡、猫头鹰、果子狸、猕猴、眼镜王蛇、豹猫、岩羊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保护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野生动植物保护犯罪行为。定期发布陆生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开展专项行动，巡查农贸市场、驯养繁殖场所、野生动物栖息地等涉野场所。持续加强攀枝花苏铁病虫害监测及林区内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确保西区境内不发生大面积病虫害及野生动植物疫情。

（二）加强森林保护和林业建设。

努力实施林草资源保护修复，稳定森林覆盖率。在金沙江流域西区段等重点流域营造沿江水土保持林和防护林带；在攀枝花苏铁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实施林木种质资源就地保护项目，加大人工中幼龄林抚育和低产低效林改造力度，提高森林质量，增加森林碳汇，构建健康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认真抓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 以内，年度草原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2% 以内，年度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3% 以内。

到 2025 年，全区林地得到有效保护，石漠化治理成果持续扩大，全面提升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到 2035 年，全区林地保有量、森林面积、森林覆盖率保持稳定状态，基本实现森林草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加强耕地保护。

全面推行田长制，坚持保护优先、系统治理、绿色发展，以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为重点，压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采取耕地保护硬措施，将耕地保护监督管理延伸至“最后一公里”，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确保西区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6032 亩和 5680 亩。

（四）开展湿地保护与修复。

加强金沙江流域西区段、干热河谷、区内大小水库湿地、湿地野生动植物生态环境保护巡查。保护长势良好的沉水植物、浮叶植物、挺水植物和草丛，防止人为破坏，修复改造生长不良、生态及景观价值欠佳的湿地，提高湿地生态系统功能。严格湿地用途监管，确保西区湿地面积不少于 20.61 公顷。配套湿地保护、监测、宣教、科研设

备设施，建立湿地生态野外监测观测站点，加强日常巡护，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五）加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1.加强水土流失监测。

定期开展监测站点调查、水土保持情况普查。动态监测重点工程项目和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流失情况，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跟踪检查，坚决防控人为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实现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强化水土流失动态监测。

2.建立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

立足西区实际，综合应用农耕措施、植物措施、工程措施，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漫坡耕地以保水保土耕作为主，采用保土耕作措施，提高土壤抗蚀性能。对集中连片，坡度 $15^{\circ} \sim 25^{\circ}$ 坡的耕地实施坡改梯工程，本着“宜土则土、宜石则石”的原则，改造坡耕地，种植绿肥，培肥地力。采用高山榕作为水土保持植物构建植物篱，减少坡面水土流失。大力整治塘堰，修建谷坊、拦沙坝、蓄水池、沉沙凼、排灌沟渠等小型水利水保工程，减轻水土流失。

3.加强水土保持综合监管。

严格审核新增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执行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核查在建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确保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有效运行，减少水土流失。

（六）加强地质灾害综合整治。

定期开展全覆盖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复核，全面落实防灾措施，更新警示牌，镇（街道）根据属地实际情况，完善防灾预案。加快项目建设，通过专职监测、避险搬迁、群专结合监测、工程治理、清淤加固等方式完成地质灾害隐患消除任务。强化监测预警，充分发挥专业监测、气象预警以及群防群测的作用，确保受威胁群众及时主动避险，力争保持地质灾害连年人员零伤亡记录。

（七）加强矿山生态修复。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按照建设生态宜居西区要求，逐年下达矿山生态修复年度任务。加强石灰石矿、煤矿治理和环境恢复重建，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矿山生态修复机制，督促辖区内有效矿山编制生态修复与土地复垦方案，按照“边生产、边修复”的原则，统筹处理好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关系。

开展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等专项治理行动，全力做好宝鼎煤矿及矸石山、龙洞片区石灰石矿等矿区生态修复工作，争创一批绿色矿山。进一步规范生产、在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三方监管程序，完成全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建立“生态修复+矿山土地综合修复利用+废弃资源利用+产业融合”模式，加快治理矿产资源开发引起的地质环境破坏、地形地貌景观和土地损毁，将矿山迹地遗留的煤矸石、矿渣等废弃物进行资源化利用或委外处置，切实改善生态环境。

逐步完成灰槽子片区矸石山生态治理恢复、格里坪镇废弃矿山安全和生态环境修复整治、宝鼎矿区矸石堆场生态修复治理、西佛山采矿迹地生态修复工程。加强生态修复区域植被管护，通过覆土复绿，培植并养护适宜西区气候的草本、灌木等植物，进而固土固沙，逐步改善矿山的土壤和地质情况，全面完成格里坪采石厂、攀煤太平矿矸石堆场露天矿山生态修复。

（八）推进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按照《西区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全面摸排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实行“清单制+责任制”管理，确保发现问题得到解决，有效削减问题存量，遏制问题增量，加快推进问题销号。

第三节 加强“三水统筹”治理

（一）加强水资源保护利用。

1.加强水资源分配管理。

完善水资源监控体系，强化应急管理，加强取水、供水、用水等水事活动的监测与计量监督系统建设，提高水资源动态监测与监控能力。严格执行市水利局印发的主要江河流域年度水量分配方案和调度计划，督促河道内水工程严格落实下泄流量管控要求，确保重点河湖控制断面生态流量达标。建立区级发展改革、经济和信息化等部门协调机制，统筹解决水工程防洪、供水、发电、航运、生态等调度矛盾。

2.组织开展节水行动。

实施西区节水型社会重点区建设项目，包括用水计量设施建设、节水载体建设、供水管网改造建设、生活节水器具推广、再生水利用。研究制定有关配套实施政策，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服务业节水降耗、城镇节水降损。组织实施节水行动方案，认真落实“节水三同时”，健全定额体系。加快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以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单位等节水载体创建为抓手，发挥节水的示范引领作用。

3.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水资源。

开展用水对象调查，掌握水资源可利用量及行业用水基础信息。强化规划水资源论证和节水评价。建立用水定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实行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双控。动态制定年度水量调度分配计划，按照总量控制、定额管理的要求，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制度，逐步完善水权分配体系。

主动适应西区河流径流量时空变化大、枯水期纳污能力较低的特点，倡导水资源“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提高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

（二）巩固提升水环境质量。

1.加强节水减污源头治理。

开展重要河湖、重点水库水质监测和评价。以水资源和水环境容量为基础，优化产业布局，适时调整城市规划。加强监督，严格管理，防止废水超标排放。

2.加强城市乡镇污水处理。

加强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依托老小区改造、燃气管网改造等项目，积极包装新项目，逐步完善雨污管网配套建设，实施清污分流，提高污水处理率。优化处理工艺，提高除氮、除磷效率。建设中水回用设施，实现污水资源化。在乡镇及大型居民点，加快建设小型污水处理系统，鼓励污水处理达标后作为农业灌溉和景观绿化生态用水。

3.加强工业废水处理。

加快工业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工业废水处理能力，强化污水处理厂运维和监管，加大工业废水处理力度，做到工业废水全面达标排放。按照循环工业经济要求，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延长产业链，改造升级生产工艺，努力实现水循环利用，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水平，减少工业废水排放。

4.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

全面贯彻水利部《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力度。优化调整城市现有入河排污口，取缔不合理的入河排污口，加强重点工业企业入河排污口的实时监控，保障河流水质稳定达标。严格入溪河、入塘库排污口监督管理，完善江河水库水功能区划分，核定水域纳污能力，严格控制入河（库）排污总量，把限制排污总量作为水污染防治和污染减排的重要依据。

5.加强水功能区管理。

明确责任分工，落实职责权限。摸排水功能区污染物负荷及主要来源，加强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确保水功能区水质稳定达标，持续稳定或改善。

6.强化水污染风险源防控。

调查西区危险废物产生现状，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规范危废暂存场地，依法依规处置危险废物。强化水污染事故预警，制定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增强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

7.加强面源污染治理。

坚持农业生产“农药化肥两减一增”方针，鼓励农民使用农家肥，提倡合理使用化肥，科学施用农药，鼓励节水灌溉，提高化肥农药利用效率，减少肥料农药流失。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提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鼓励规模化养殖，推广种植养殖循环模式，促进农村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建设农村沼气池、氧化塘以及人工湿地，加大非点源农业污染治理，减少面源污染。

（三）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

1.完善河湖生态修复制度。

持续完善河湖生态修复制度，开展重点湿地的保护与恢复，加强河流两岸、湿地周边森林保护和修复，增强水源涵养功能。贯彻《四川省湿地保护条例》，加强湿地资源管理，强化湿地保护执法。持续开展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和湿地生态效益补尝试点，加强湿地的建设管理。

2.推进小流域治理。

建立健全多主体共治的权责利匹配机制、利益分配与补偿机制、共同责任约束规则等，构筑小流域治理的“硬约束”。推进小流域治理的法治化。制定有关政策，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思维，完善以小流域为单位的综合立法原则，加大流域各区域、各部门联合执法力度，增强小流域治理效能。推动多个治理主体之间的设施融通、数据联通、数据共享，为共同决策、统一调度、高效协调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由“治水”走向“智水”，推动小流域治理能力不断走向成熟。

3.加强黑臭水体的预防治理。

目前，西区辖区内无黑臭水体，应加强日常监管与预防工作。应坚持以污染源头管控为根本，按照“控源截污、内源治理、水系连通、生态修复”的基本思路，明确整治目标。以污水减量化、分类就地处理、循环利用为导向，因地制宜选择治理模式，控制农村生活污水进入水体。建立健全农村垃圾收集处理体系，加强水面及沿岸垃圾清理。同时，对水生植物、岸带植物和落叶等季节性污染物，应在干枯腐烂前及时清理。

第四节 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

坚持颗粒物与臭氧污染协同防控，实施“铁腕治气”三年行动方案，统筹工业源、商贸企业源、道路源、建筑工地源等大气污染治理，紧盯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深化大气污染物源头减排，全面落实臭氧

污染防控专项行动各项措施，强化不利气象条件应对能力，完成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任务，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一）加强工业源大气污染防治。

1.加强工业污染源减排。

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改造，推进工业炉窑、锅炉煤改造，削减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指导新引进企业，优化项目工艺，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发展，督促现有企业升级改造环保设施。加快推进石灰石矿普立窑电除尘升级改造、九鼎建材砖瓦窑生产线退出等大气减排项目，完成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减排目标任务。

2.加强工业源 VOCs 控制。

开展全区挥发性有机物（VOCs）摸底调查，建立企业名录，实施工业源 VOCs 总量控制和行业控制，遵循“控制总量、削减存量、减量替代”原则，强化 VOCs 源头减量。鼓励各行业、各领域使用和生产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和产品。加强重点行业 VOCs 综合治理，以工业涂装、机械制造、包装印刷等行业为重点，实施“一厂一策”。推进原辅材料和源头替代，打造一批示范工程和示范企业，推进攀煤联合焦化脱硫脱硝及 VOCs 治理工程等深度污染治理正常投运。

3.加强工业源粉尘治理。

淘汰翻渣露天作业方式，鼓励采用封闭治理工艺。推进废旧物资公司把关河钢渣、扒渣环保整治项目。改造现有老化环保设施，督促升级换代，实施攀煤联合焦化环保设施升级治理工程、石灰石矿竖窑

除尘器超低排放改造及白灰车间除尘器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外排烟粉尘浓度稳定控制在 10mg/m³ 以下。

（二）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

强化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严格机动车环保管理，综合运用现场抽检和遥感监测等手段，强化机动车排气路检，加大机动车集中停放地、维修地尾气排放监督抽检力度。加强货车运营区域监管，优化调整城市黑烟车禁行区域和重型柴油货车绕行通道。加大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力度，推进工程机械安装精准定位系统和实时排放监控装置，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定期排放检验。严格新车环保准入门槛，加快淘汰环保不达标车辆，推动柴油货车安装 OBD 诊断设备。持续推进油气回收治理，定期开展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设施运维情况监督检查。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排放管控，加快不达标设备更新淘汰，逐步削减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

（三）加强面源污染治理。

严格落实攀枝花市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强化垃圾、建筑施工废弃物、道路堆场、砂石厂、裸露地面等扬尘管控，加强苏铁西路、清乌复线等货运主干道货车运输监管，落实货车限速、遮盖篷布、进出厂区冲淋设施等要求。强化烟花爆竹燃放管控。严禁垃圾、落叶露天焚烧，杜绝秸秆露天焚烧，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90% 以上。开展畜禽粪污综合利用行动，鼓励禽畜粪肥还田利用，农业废弃物还田还林资源化利用率达 90% 以上。推广使用可回收农膜，

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 93%以上。

严控餐饮油烟污染，建设城市餐饮服务业油烟综合管理平台，推广使用高效净化型油烟净化设施，区内排放油烟的餐饮企业和单位食堂全覆盖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实现达标排放，全区油烟净化设施有效运行率达 90%以上。加强居民家庭油烟排放环保宣传，推广使用高效净化型吸油烟机。

第五节 保持土壤环境稳定

（一）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监测。

1.推进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

加强土壤与农产品协同监测，以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为重点，开展受污染耕地详细调查，查明区域内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和农产品质量。开展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分析，以受污染耕地集中区域为重点，开展土壤重金属溯源调查与研究，查明污染耕地重金属来源。

2.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

深入推进污染地块详细调查，以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地块名录地块为重点，分批推进土壤污染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加快推进进入用地程序的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持续开展土壤污染重点行业企业自行监测和监督性监测，推进攀枝花攀煤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等在产企业地块完成土壤污染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配合开展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推进污染地块矢量数据等空间信息调查，完善污

染地块精准边界。

3.开展重点区域土壤调查评估。

持续推进工业园区、加油站、垃圾填埋场等重点区域土壤质量调查评估，掌握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和评估土壤环境风险。推进矿山周边土壤环境质量调查评估，以重点企业周边区域为重点，加强土壤、农产品、地表水和地下水等环境质量协同调查评估，试点开展土壤与水污染协同防治。开展攀枝花西区格里坪工业园区周边土壤多环芳烃等特征污染物调查，加强涉重行业企业周边土壤重金属监测；以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为重点，推进周边大气干湿沉降中涉镉等重金属监测。深入开展地下水监测井管护和监测工作。

4.开展土壤生态环境长期观测。

以格里坪镇受污染耕地与地块周边为重点，推进土壤生态环境长期观测基地建设试点。开展耕地污染源管控成效与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趋势评估，探索耕地土壤污染预警技术。定期开展耕地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与评价，动态调整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

（二）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控。

1.加强空间布局管控。

将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要素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存在的风险合理规划土地用途。强化规划环评的约束，严格空间管控，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进行审查，落实全过程监管，减少土壤污染。在优先保护类农用地周边区域，禁止规划新建可能造成

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2.强化重点污染源监管。

加强工矿企业土壤污染源监管，落实重点监管单位主体责任，做好企业升级改造，开展园区污染隐患排查。完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探索建立地下水重点污染源清单，落实重点监管单位主体责任。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对存在污染隐患的区域，制定整改方案。鼓励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实施防渗漏改造，因地制宜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

3.推进农业污染源头防控。

推动化肥使用量零增长，推广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水肥一体化等化肥减量增效技术，统筹推进科学施肥工作。深入推动农药使用量零增长，推广农药减量控害技术。因地制宜开展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行动，加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力度，严格控制林地、草地、园地的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统筹推进农膜回收利用，大力推广使用厚度 0.01 毫米以上农用薄膜和全生物可降解农用薄膜，加大农膜回收利用力度。加强农业灌渠周边重点涉重金属废水排放企业监管，确保污水达标排放。加强农田灌溉用水水质监测，防止不达标污水灌溉。加强畜禽污染防治，严禁重金属超标畜禽粪便还田，探索多样化种养结合发展路径，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4.加强生活污染源头防控。

强化资源回收意识，倡导个人和家庭养成资源回收利用习惯，自

觉进行分类。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回收体系，试点推行农村垃圾分类收集、统一处理，探索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处理的途径和模式。有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积极推广低成本、易维护、高效率的污水处理技术。

5.加强监管能力建设。

制定炼焦行业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技术要点，开展土壤风险分区管理，整合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农用地详查、“三线一单”和日常环境管理等成果，形成土壤环境风险“一张图”管理，制定分区管控方案，实现“一区一策”管理策略。

（三）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

1.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持续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将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疑似污染地块纳入土壤风险源管控区域，将攀煤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攀枝花市西区生活垃圾填埋场、攀枝花市圆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旧址等重点监管点位纳入土壤风险源管控点位，开展攀煤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地块风险管控效果评估，探索在产企业边生产边管控模式；开展攀枝花市圆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硫酸厂旧址地块风险管控或治理修复；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污染预防、环境调查、风险评估、治理修复和污染防治全过程监管技术的科研攻关，探索形成成本低、效果好、可推广的适用技术。

2.加强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严格保护优先保护类耕地。阻断输入性污染风险，确保土壤质量不下降；优先划为永久基本农田，确保面积不减少；优先纳入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优先开展基础农田建设，选用高产、优质或区域性特色品种，保障粮食安全。

强化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在安全利用类耕地分布较为集中的格里坪镇，要以农产品安全生产为目标，严格阻控污染源，持续阻断外源污染物输入，按照适地适种、适种适地的原则，采取农艺调控、替代种植、土壤改良、轮作、间作或辅助采取物理、化学治理与修复措施等措施，促进农地安全利用。

加强严格管控类耕地用途管理。对格里坪镇金家村和新庄村零星分布的严格管控类耕地，要以管控生产为目标，实施用途管制，调整土地利用方式，逐步将严格管控类耕地调整为非农建设用地；优化种植结构，改种花卉、苗木、棉花、生物质高粱等非粮食作物。

3.加强未利用地环境监管。

持续加强未利用地土壤污染监管，严禁非法排污、倾倒有毒有害物质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第六节 推进固体废物安全处置

（一）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监管。

加强工业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推广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产生总量，对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理处置进行全程控制，实施从源头到终端的管理，有效控制并鼓励企业利用新工艺、新

技术、新设备、开展技术改造，减少固废产生量。对有条件综合利用的工业固废，要尽量综合利用；对目前没有条件综合利用的，要处理、处置，安全存放，待条件成熟时再作为原料重新利用。减少工业固体废物对环境的污染，实现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二）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处置。

建立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建立有害垃圾收集转运体系。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优化处理工艺，增强处理能力。

（三）加强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采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和管理措施，建立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体系。工程施工单位要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依法依规综合利用或处置。严禁工程施工单位擅自倾倒、抛撒、堆放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四）合理处置农业固体废物。

鼓励和引导生产经营者依法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农业固体废物，防止污染环境。秸秆、废弃农用薄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农业固体废物应当采取回收、综合利用等科学处置措施，深入开展废旧农膜回收以旧换新试点。规范畜禽养殖业绿色发展，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五）防治固体废物堆场污染。

以固体废物堆存场所及冶炼、废渣、炉渣、脱硫石膏、污泥等涉

重金属贮存场所为重点，定期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措施。加强废物集中处置场所建设，推进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工业园区综合渣场等新建废渣处置场所和西区生活垃圾处理综合利用中心建设，补齐固废集中处置短板。

（六）强化危险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

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清单，建立与防控环境风险需求相匹配的危险废物监管体系，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与应急处置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切实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和风险防控能力。重点保障已建成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稳定运行，实现医疗废物应收尽收、全面覆盖，推进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全过程监控和信息化追溯。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收集、转移、倾倒和利用处置等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开展涉危企业规范化考核。加强危险废物从业人员培训。

第七节 加强管控噪声污染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综合治理噪声，改善声环境质量。建立权责明确、分工合理的城市监管机制，优化调整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域划分，完善噪声自动监测网络，动态监管区域噪声质量，及时公开声环境状况。在噪声敏感地带，因地制宜实施声环境改造，建设绿化隔离带和声屏障，有效降低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在施工方案中要明确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计划，落实夜间施工审批制，避免夜间施工作业，推广低噪声施工机械。加强餐饮业、娱

乐业、商业等噪声污染源的控制，严格落实限期治理制度，加强后期监管，重点治理噪声扰民违法行为，保障声环境质量稳定达标。

第八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一）稳妥推进降碳行动。

深入贯彻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结构，促进减污降碳增绿。鼓励重点领域及行业制定控制二氧化碳排放或降碳行动方案，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加强资源开采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温室气体减排，减少工艺过程温室气体排放。试点建设格里坪近零碳排放园区，控制碳排放总量和强度，落实举措和保障措施，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落实绿色低碳发展战略，积极帮扶指导，探索符合西区战略定位、发展阶段、产业特征、能源结构和资源禀赋的绿色低碳转型路径。严格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准入门槛，加强水泥、钒钛钢铁精深加工、储能电池、新材料、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节能降耗工作，支持企业进行节能挖潜改造和工业用水循环使用，推广使用节能设备，加快淘汰低效落后设备。推行合同能源管理、电能服务等有效节能模式，有效降低工业生产能耗。推行清洁生产，围绕全区减排总体目标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和产品生态设计试点示范。研究促进中小企业清洁生产机制，优先支持清洁生产企业。

（二）加快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产业。

打造煤矸石、粉煤灰和高炉渣综合利用循环产业链，发展壮大环

保绿色产业；推进园区内部物料闭路循环和企业间资源循环利用；推进重点企业循环化改造，发挥省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作用。支持企业加大冶金渣提炼钒钛和生产钒钛合金技术攻关，促进含钒钛渣提钛、冶炼钛基合金等技术产业化，推进打造钒钛钢铁循环铸造产业园。到 2025 年，以含钒钛废渣资源化利用为代表的循环经济大力发展，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明显成效。规模以上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每年比上年下降 2%以上、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三）优化发展新能源产业。

抢抓氢能产业发展机遇，充分利用西区丰富的煤气资源，以煤焦化精深加工和焦炉煤气综合利用为两条主线，积极引进高端煤化工项目，发展高附加值的煤化工产业，通过煤炭资源的合理、高效、清洁转化，发展焦炉尾气制氢-合成氨、富氢水制造产业，待条件具备后，发展电解制氢、氢燃料电池生产、氢燃料整车制造等产业，推动氢能产业创新突破发展，推进打造煤化工产业集群。依托辖区丰富资源，大力实施绿色低碳战略，培育清洁能源产业，着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有序推进西区 15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建设。

（四）主动作为适应气候变化。

建设应对气候变化基础设施，提升内涝治理、雨污分流、径流控制能力，有效应对热岛效应和城市内涝。配合市水文中心加强水文水

资源监测设施建设，提高水利设施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保障设施安全运营。建立应对特大干旱、连续干旱以及突发安全供水及水污染事件的水源储备制度和应急管理制度，提高应急风险管理水平。建立应对极端天气和气候事件的监测预警系统、加强气候灾害风险预警，共享共用和有效传递极端气候事件预测预警信息，健全气象防灾减灾管理体系。

第九节 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一）强化污染源日常监管。

建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抽查制度，推进联合执法、区域执法、交叉执法，实施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强化生态环境部门与公安机关协调联动。对全区各大行业企业启动环境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重点管控矿产、冶金类工业项目和危险废物，对有污染隐患企业实行限期整改、停产整治、关闭取缔。加强重点环境风险源和生态环境敏感点调查评估，定期对具有辐射源和放射源的医院进行辐射安全检查，强化环境风险全过程管理。建立环境风险源分类档案、信息数据库，将环境风险纳入环境功能区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环境执法等环境管理体系。

（二）完善环境风险应急机制。

开展重点区域、流域、行业环境与健康调查，统筹考虑各类环境风险源危害性和敏感目标脆弱性，建立健全多层级的环境风险评估与管理体系，实施环境风险分类、分级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生态环境

风险，严格环境监管，强化环境风险物质监督管理。将环境风险评估与管理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决策，开展区域突发环境风险评估，加强典型环境风险区域和关键环境风险问题领域综合管控。

（三）增强自然灾害防御能力。

做好地震、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洪涝等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加强灾害防范和监测预警，加强灾害分析研判，统筹调度各类资源和力量，强化事前排查、事中巡查、事后核查，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理。加快推进自然灾害风险预防与治理，推动高科技观测设备在气象监测中的运用。建立健全应急信息发布工作机制，推动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建设，提升自然灾害应急抢险及防御能力。

（四）提升环境应急保障能力。

加快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将城市公共安全预防、应急体系建设纳入城市建设和日常社会管理中，完善城市公共安全系统规划和风险隐患年度评估，完善区-镇(街道)-社区三级应急处置体系建设，配强应急队伍、物资和技术，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防灾减灾、供水安全、空气污染等预警预报及防御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和救灾、疏散通道等城市安全空间，统筹布局避难场所与城市应急交通、供水、供电、医疗、物资储备等应急保障基础设施。

第五章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第一节 优化区域发展格局

形成“一带两核三域”的城镇发展空间布局，推动西区协调发展。

一带：金沙江流域生态修复带。

两核：将大水井片区、新庄片区作为城市拓展核心区。

三域：以格里坪镇为核心的产业升级转型、城乡融合示范区域；河门口、玉泉为核心的康养文旅融合发展区域；以陶家渡、大宝鼎为核心的老旧小区改造、公共服务功能提升区域。

第二节 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按照有关文件要求，以攀枝花市西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确定的图斑为基础，生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 5680 亩。以河流、景区、森林及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区域，按照环保生态保护要求，确定生态红线范围，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禁止建设区，面积为 1.77 万亩。按照节约集约用地要求，控制增量、盘活存量土地。以城市开发边界为城市发展控制线，划定城市开发边界规模 2.073 万亩。

（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设立统一规范的标识标牌，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准确落地。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台账系统，制定实

施生态红线保护与生态修复方案。加快建立与省、市协同的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工作机制，形成立体监测、网状覆盖的联动监管体系。开展定期评价和绩效考核，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评估机制，及时掌握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状况及动态变化趋势。巩固稳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77 万亩（《攀枝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加强监管，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

（二）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定标，在四川攀枝花苏铁自然保护区重要地段、重要部位设立界桩和标识牌，按照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进行分区管理，提高建设水平。加强苏铁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调查，摸清生态家底，定期开展动植物资源调查和动态监测，建立物种档案，提升保护能力。开展保护区生态保护宣传教育和科学研究，加强保护区的监管。

（三）加强资源管控。

将天然水网和工程水网等重要水域空间和水源涵养区等水资源安全保障区全面纳入水资源空间管控范围，严格水域岸线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保留和扩大河湖生态空间。强化能矿资源开发预控，严格划定重点勘查区和重点开采区，加强对能源资源基地、规划矿区等能矿资源安全空间的引导和管控。

第六章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第一节 优化产业发展格局

进一步增强西区在全市产业发展中的生产协作功能，优化西区产业空间布局，实施产业功能区发展战略，转变经济工作组织方式，重塑产业经济地理，提升西区产业能级。沿东西向主干道和金沙江沿岸为西区产业发展主轴，布局四大产业功能区。

工业产业功能区：以格里坪省级特色产业园区为依托，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煤焦化及煤化工、钒钛钢铁精深加工、新材料、新能源、资源循环利用五大主导产业，形成西区产业能级提升新动能。

现代物流功能区：以河门口至格里坪省级特色产业园沿线（国道353以南）物流基础为依托，加快传统物流业转型升级，着力增加物流产业发展“现代”元素，提升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的应用水平，积极发展现代智慧物流业。

高端商务功能区：以清香坪片区及大水井片区为依托，积极发展信息服务、商务服务、金融服务、数字经济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商贸流通业、文化产业、旅游业等传统生活性服务业提档升级，加快建设新的商业中心、商务中心、经济中心、文化中心，成为全市城市发展新名片。

康养文旅功能区：以河门口、玉泉片区为依托，围绕“康养+”产业发展，大力推进三线红色文化资源和文旅融合，培育区域特色消

费中心，打造新消费场景，成为成渝地区阳光康养度假旅游的“后花园”样板区。

第二节 稳步发展生态农业

（一）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健全制度、完善机制、强化监管，依法依规落实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城市开发建设边界的刚性约束作用，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严格执行占补平衡制度，确保西区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032 亩，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5680 亩。

加强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着力提升耕地质量，实现藏粮于地。逐步建设高标准农田，实行特殊保护，未经审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努力减少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积极推进田长制制度建设，要推进节约集约用地，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二）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大力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加强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的耕作层剥离再利用。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推进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定期组织开展区级监督抽样、农药残留快速检测，做到安全用药指导常态化、两个标准宣传常态化、禁限用药物和常规药物告知常态化。

大力推动农业机械化发展。促进农机农艺融合，推进高新品种、栽培技术、机械装备集成配套。按照产业特色和技术要求，推广应用基地耕、种、收先进机械和钢架大棚、喷滴灌、绿色防控等先进适用设施装备。积极推广适应特色产业生产、加工、运输等环节的新型农机具，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三）大力发展优势产业。

完善激励机制，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推进沃圃生智慧农业产业园区、金桥特色水产养殖基地、金家村花椒种植及深加工示范基地、格里坪啍啍鸡养殖示范基地、模块化陆基生态水产养殖基地、格里坪农村产业孵化联盟、高山精品果蔬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动西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争创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特色水果产业：建立精品果园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利用草食牲畜产生的有机肥，开展生态循环利用示范，引领西区特色水果产业上档升级、提质增效。

生态水产产业：走精品化发展路线，重点在新庄村、大水井村发展泉水鱼养殖产业和模块化水产养殖项目，建设养殖鱼池和模块化水产养殖基地。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合作，开展新品种养殖试验。

绿色蔬菜产业：打造绿色蔬菜核心示范基地，开展大棚蔬菜种植培训，提高农民种植技术，培育零添加、零公害、零污染的农产品。

（四）不断优化产业结构。

加快农商文旅体融合发展。沿金沙江沿岸，沿国道、省道主要干

线两侧，依托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打造金家村、庄上村等不同主题类型的产村融合示范线、示范片，推进农业与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乡村旅游、文化、体育等相结合，推动农商文旅体跨界融合。打造形成农商文旅体、农产品物流、农村电商等产业，力争实现特色村落有适宜的农商文旅体、农产品物流、农村电商等产业。重点推进西区沃圃生智慧农业产业园区、庄上康养农业产业观光园，特色热带水果种植示范基地建设。

大力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形成以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初加工双向突破的发展路径。围绕泉水鱼养殖、绿色蔬菜、特色水果、生态水产等优势特色产业，建设商品化处理设施，提升产地初加工水平；结合西区工业化、城镇化发展，积极引导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入园集聚，推动传统加工技艺与现代食品工艺、现代消费方式有机融合，发展品种专用、生产定制、产销对路的精深加工和主食加工新模式。

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充分挖掘西区资源优势，优化配套服务，综合开发融合现代农业、乡土风情、休闲度假和农事体验于一体的农文旅体康融合产业。推进庄上村、金家村两个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提升打造，实施庄上村“水墨金沙”提升打造计划，完善水田彝族展示馆，配套建设旅游设施。开发打造“三线时光”“赏花玩水”的乡村旅游线路，融合庄上村、金家村农文旅资源，推进民俗古村和新村建设，完善西区乡村旅游线路。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围绕“泉水

鱼养殖”“特色水果产业”“生态水产产业”“绿色蔬菜产业”发展优势农业产业；促进农业与西区的文旅产业协同发展，将进一步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改善一三产业的产业结构；同时以生态、绿色发展为主导，逐步形成资源利用高效、生态系统稳定、产地环境良好、产品质量安全的绿色兴农新格局，有利于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将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第三节 持续推动绿色工业

（一）加快工业转型升级。

围绕打造“攀西工业转型升级示范区”的战略定位，开展“以新换旧、延伸拓展”行动，突出工业主导地位，大力实施“工业强区”战略，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引导产业由资源导向型向市场和科技导向型转变，产能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产品由低端向高端转变，努力打造高端产业园区。

按照全市高质量构建“1+4+1”现代工业体系要求，围绕打造“攀西工业强区”目标，大力发展煤焦化及煤化工、钒钛钢铁精深加工、新材料、新能源、资源循环利用五大支柱产业，培育发展数字经济产业，构建“5+1”现代工业体系。加大头部企业培育力度，强化数字经济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推动工业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产品由低端向高端转变，建成综合实力强、产业层次高、生态环境优、经济效益好的攀西工业强区。

（二）推动行业清洁化生产。

推进传统高污染、高耗能产业升级改造，推动传统产业实施节能环保工艺改造，引导企业积极采用先进适用的节能降耗技术、工艺和装备，积极推行低碳化、循环化和集约化的绿色生产。重点破解电力成本高、产业布局不优、产业配套差、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低等难题。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建立循环产业链，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动工业生产领域节水减排，强化用水总量强度双控，严格取用水监管，推动西区的有关生产单位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实行强制性用水定额管理制度，全面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淘汰落后过剩产能，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推广生态设计，研发绿色产品，推动工业绿色发展。

（三）发展优势先进产业。

培育一批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和产业集群，形成一批特色产业链，打造一批全市领先特色园区，优化传统能源产业的发展模式，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形成优势互补、特色鲜明的产业布局。建成攀西工业强区，节能减排各项指标全面达到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要求。

煤焦化及煤化工产业：积极引导、帮助企业整合盘活 320 万吨煤焦化产业，加快推动翰通焦化依法破产重整，大力推动德胜焦化迁建、攀煤联合焦化满产，加强与省内外原煤产地交流合作，做好前端原煤保供，充分释放 320 万吨煤焦化产能。积极延伸“煤—焦—气—冶”“煤—焦—油—化”“煤—焦—气—化”等产业链条，大力发展煤焦

油深加工和精细煤化工。聚焦煤焦化副产、焦炉煤气综合利用和煤焦油精深加工有关下游产业，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快推动鞍钢 25 万吨煤焦油精深加工等项目落地开工。走新型煤化工之路，大力发展“绿氢+”氢化工，大力推动煤气制甲醇、乙二醇、合成氨、三聚氰胺等项目，煤焦油深加工生产萘、蒽、酚、针状焦、人造石墨等化工项目，推动产品迭代升级、产业做大做强，增强市场竞争力。

钒钛钢铁精深加工产业：主动承接川西南滇西北和成渝地区产业转移及技术创新，重点发展矿山设备、冶金设备、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等，延伸发展铸造产业链。加强与高校、高端钛合金生产企业交流合作，加大钛合金板材、棒材研发力度，提高钛材附加值。支持国鑫机械、西盛金属、天永成工贸等企业搬迁建设、技改扩能，加快打造攀西装备制造产业基地、攀西地区半挂车整车产品生产集聚地。推动钢城集团与高晶板簧深度合作，加快开发含钒钛钢材产品，促进产业链延伸发展。发展石油、医疗用钛及钛合金管材研制。重点推进钛及钛合金管、年产 10 万吨钒钛铸件、年产 10000 吨五氧化二钒项目、钒钛资源综合利用示范等项目建设。

新能源产业：依托水光等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以“水风光氢储”多能互补、协调发展为引领，加快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建设和川能投 15 万吨集中式光伏项目建设。大力发展电解水制氢和焦炉煤气制氢，加快氢能综合能源站建设，围绕氢能制取、储氢运氢、电堆研发、氢能装备制造等引进一批氢能龙头企业，加快构建集生产、

制造、储运、应用、消费于一体的氢能全产业链，着力建设新能源产业园和氢能产业集聚区，力争氢能产业实现破题发展。大力支持华电集团 502 电厂发展清洁能源储能产业，引进钒液流电池等项目，构建共享式储能产业园，为全市范围内新建清洁能源项目提供储能配套。重点推进攀煤光伏电站建设等项目建设。

新材料产业：加快布局石墨新材料产业上下游、左右端，发展石墨坩埚、石墨电极、等静压石墨等产业，打造在西南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新能源石墨材料产业园。大力发展白云石深加工，延长白云石产业链，生产镁合金轻量化新材料、高钙质镁钙质耐火材料等高端产品，提高白云石矿产资源附加值。大力推动发展磷酸铁、磷酸铁锂、磷酸铁钠、钛酸锂、碳酸锂等新能源电池配套产业。整合西区石灰石矿资源，淘汰小散乱污等落后产能，推进产业提档升级，支持现有石灰生产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和合作开发力度，加强与碳酸钙产业研究机构合作，研发适销对路新产品，推动石灰石产业向精深加工转变，大力开发石灰超细研磨等下游高附加值产品。重点推进构美科技高新钙产业基地等项目建设；新建年产 10 万吨新能源石墨材料项目、年产一千四百万平方米化成箔四十条生产线项目。

培育发展数字经济：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为发展主线，抢抓“东数西算”工程国家战略新机遇，大力开展智慧园区、智慧矿山、智慧工厂示范建设，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推进产业园区、产业基地数字化发展。深化大数据与三次产业的深度融合，积极推动

大数据、人工智能在工业、服务业、农业、政务服务、应急救援等领域的应用，推动全区产业、特别是制造业转型升级，建设数字西区、智慧西区、现代化西区。

（四）推动循环产业发展。

围绕新型建筑材料、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垃圾处理等产业，积极开展改造升级等工作，构筑再生资源产品回收、拆解、初加工、深加工、再制造等完整的绿色生态产业链，实现西区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

废渣综合利用产业：支持高钛含量炉渣提钛高温碳化二期工程建设，提高高炉渣利用率。支持企业开发冶金废渣、粉煤灰提取锌、铜、铁等有用金属技术，促进冶金渣、粉煤灰等综合资源利用。

废旧建材再利用产业：以实现建筑废弃物再利用，解决建筑废弃物处理和污染难题为目的，依托现有利废建筑材料企业，充分利用西区冶金渣、高炉灰、粉煤灰、煤矸石等废旧材料，大力发展利废建筑功能材料，加快形成建筑废弃物收集、加工处理、绿色建材产品生产及营销服务的全产业链运营模式。

报废机动车拆解利用：以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市场化、专业化、集约化发展，推动形成园区报废机动车回收利用体系，提高行业回收利用效率和服务水平，逐步形成汽车回收与再制造产业链模式。

生活垃圾综合利用：引入生活垃圾处理技术，集成创新生活垃圾处理技术，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形成完整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及综

合利用系统，提高生活垃圾资源化水平和综合利用率。

（五）优化工业产业结构。

不断优化工业产业结构，推动企业升级转型，是西区长远稳定发展的必由之路。近年来，西区的工业源废水排放量呈现稳定下降趋势，并低于环境容纳量；空气污染物的排放也符合上级下达的考核要求。然而，西区的煤焦化及煤化工产业、钒钛钢铁精深加工产业产生的冶炼废渣、煤矸石、炉渣等固体废弃物通过自行利用、委外利用等方式，其处置利用率仍低于 80%。因此，西区的工业转型路径主要在于改善传统能源产业的运作模式，学习引进先进的生产管理经验，改善提升企业生产的技术手段，稳步提升传统能源企业的发展水平。同时，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培育数字经济；减少对资源的依赖，改善工业产业结构。

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改善发展方式，提升生产技术，特别是推动新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的发展，提升新型产业比重。努力实现由资源导向型向市场和科技导向型转变，产能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产品由低端向高端转变。通过推动工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绿色工业，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加快转变增长模式，可以为企业开辟新的增长点。龙头企业率先实现绿色转型，有利于带动上下游企业加快绿色发展步伐，推动整个产业链绿色协同发展。工业园区应充分发挥责任主体作用，管理与服务并重，让绿色制造以园区为轴心向四周辐射。

第四节 加速生态旅游全域化

（一）塑造全域旅游文旅品牌。

加强旅游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等有关规划的衔接，充分考虑全域发展的要求，围绕“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及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夯实公共文化、文旅市场和配套旅游服务设施三大基础，深挖“三线文化、苏铁文化”两大特色品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尽快促成以“山水灵秀新城”为引领的农文旅体康融合产业发展项目落地，把文旅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充分释放文旅经济活力。

打造“三线时光”红色文旅品牌。形成以金沙湖沿线、河门口片区、宝鼎矿区不同特色的三线历史、生产生活、特色文旅资源，打造“西区故事”河门口三线红色景区，形成西区2条以上具有品牌效益的三线红色旅游研学线路。

打造“赏花玩水”休闲文旅品牌。整合“山水”和城市休闲资源，围绕攀枝花苏铁自然保护区、西佛山、河门口三角梅主题公园、庄上村等花卉资源和金沙湖、梅子箐库区、大水井泉水等水资源，打造赏花玩水休闲旅游品牌。挖掘三线、乡村特色餐饮，打造餐饮文化；通过时尚精品商贸文化的形成，打造“有品位的西区”。

打造“苏铁花开”康养文旅品牌。充分挖掘西区苏铁独特资源，整合其特殊自然属性和顽强、长寿等人文属性，不断丰富品牌内涵。构建“苏铁剧场”“苏铁艺苑”“苏铁书院”“苏铁画苑”群众文化活动平台、康养苏铁谷等文旅景区、苏铁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让

“苏铁花开”成为文旅融合的西区城市形象品牌。

（二）推进全域旅游融合发展。

以攀枝花西区全域旅游发展为契机，以“山水灵秀新城”的发展需求为指导，依托现代都市农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工业等，发挥都市文化旅游业的引领带动效应。延伸产业链、融合发展产业集聚，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实现农业现代化、工业绿色化、服务业特色化，形成产业“泛旅游化”发展模式。

推进“旅游+农业”融合发展。通过发展有机农业、景观农业等方式，支持和参与全域旅游。利用苏铁与恐龙、大熊猫并称“巴蜀三宝”的品牌优势，以苏铁花开品牌，打造生态科普特色观光农业、体验农业。以大水井村、新庄村、格里坪村农家乐为主，全面挖掘泉水鱼、泉水果蔬等特色，提升近郊乡村农家乐整体经营水平和服务档次。提升大棚室外环境质量，形成参观、研学、体验于一体的农文旅融合产业。

推进“旅游+文化”融合发展。依托攀枝花西区的“苏铁”文化、“三线”文化、特色民族文化、工业文化、长江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文化旅游资源，打造一批具有文化内涵、现代与传统兼容并蓄的特色文化旅游产品。推进建设以金沙湖配套基础设施为龙头的西区城市综合体项目，推进《时光·里》三线特色文旅融合项目建设，串联初心园、习风园、背水小道等点位，形成“吃、住、行、游、购、娱”绿色转型旅游路线，打造西区城市中心地标和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配套

服务中心。

推进“旅游+医疗”融合发展。依托良好的生态环境、特色野生攀枝花苏铁林资源，以原生态养生、康养度假为发展主题，大力发展中医药养生、田园养生等养生新业态。完善康养旅居地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融合发展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康养村旅游服务中心。

推进“旅游+体育”融合发展。依托金沙湖库区的资源特色和沿岸工业遗迹，探索开展水上运动培训、体验及研学教育活动，包括“清凉一夏”等。扩大庄上和金家村两个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人气，促进景区康养度假酒店/民宿、花卉基地、农家乐消费，发展都市旅游产业。

（三）做优阳光康养文旅业。

加快推进康养旅游度假区、特色康养村、康养旅居地建设，充分挖掘金沙湖碧水资源，打造水清景美的生态彩带。以亲水运动、休闲为主题，串点连线，形成独具特色的精品休闲旅游线路。完善康养文旅基础设施建设及服务配套，建设智慧休闲旅游景区，实施康养文旅全链条服务，创建 A 级景区。积极探索“医养+康复+休闲”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新模式，打造高品质宜居生活共享环境，建设“养身、养心、养智”和“避寒、避暑、避霾”特色康复康养基地。重点开发打造金沙湖库区，重点推进苏铁自然遗产保护展示区建设、《时光·里》三线特色文旅融合示范等项目。

（四）改善旅游基础设施条件。

（一）严格保护旅游资源。

按照西区风景旅游及有关资源保护条例，严格保护资源。对已列入文物的资源采取保护措施，加强监管，防止侵占和蚕食景区资源。建立与旅游业发展新常态相适应的旅游业管理体制机制，成立区级文化和旅游发展领导小组，保障旅游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加大广电安全播出保障工作，确保广播电视、农村地面数字电视、直播卫星、应急广播等广播电视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二）推进旅游厕所革命。

在全区范围内分梯度合理布局旅游厕所，完善景区厕所等基础配套设施，实现旅游厕所景观化、生态化。建筑整体上突出地域化特色，建设主题厕所，发挥景观建筑作用。引进、应用和创新生态工程技术，提升旅游厕所的技术含量，改善旅游厕所的环境，达到全域旅游质量标准。

（三）构建旅游绿道体系。

立足现有交通现状，以“畅通景区最后一公里”为目标，提升道路运输水平，完善绿色交通网络，健全标识指引体系，丰富交通运输工具，满足旅游者多样化交通需求。构建完善的西区休闲绿道系统，全力推动旅游风景道建设，展现西区自然风光、民俗文化，形成覆盖西区主要旅游景区的旅游风景道路体系。

第五节 大力发展其他服务业

（一）积极发展现代物流。

充分发挥西区区位优势、产业优势、交通枢纽优势，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全力推进四川蜀物攀枝花智慧现代产业园项目建设，支持传统物流企业升级改造，提升物流“软硬件”水平，着力打造以物流配送、智能仓储、供应链金融、电子商务、进出口贸易为一体的现代智慧物流发展模式。大力发展康养、休闲度假、文化旅游、居民服务、商业贸易等生活性服务业。

（二）大力发展科技信息服务业。

加快培育科技创新服务主体，建设发展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深化人工智能、5G、大数据、科技金融等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服务项目，支持培育研发设计、大数据分析、创新孵化、综合科技信息服务等产业。建设和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能力，增置图书自助借还机、数字文化驿站等现代化服务设备，建立数字文化资源库 102TB，以智能化方式促进文化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

结合西区地理优势，推动现代物流发展；同时依托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项目，培育科技信息服务业。通过康养、休闲度假、文化旅游、大数据分析、创新孵化等现代服务业产业，有效减少了产业发展对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依赖。融合物流业与信息产业，充分发挥四川南向大门的地理优势。

第六节 调整交通运输结构

（一）建立绿色交通体系。

结合西区实际情况，重点加强公路线位资源的集约合理利用，在

交通建设过程中尽量避让环境敏感点，落实已建工程的生态修复工作，贯彻落实绿色交通理念。加大污染物排放监管力度，提升交通节能减排效果。优化机动车辆结构，逐步淘汰高污染、高能耗、高排放车辆，鼓励使用天然气、混合动力等节能环保车辆。

（二）完善交通路网结构。

增强对外通道能力，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做好“四横三纵一轴”主骨架道路网络的建设工作；统筹考虑乡镇、旅游景区和农业产业节点的连接和各级路网的顺畅衔接，优化片区内部路网，构建“外通内联、通村畅乡、人便于行、货畅其流、安全便捷”的农村公路交通运输网络，形成城乡交通一体化格局。加强客运场站建设，强化城市交通与外部交通的衔接，全面推进城乡道路一体化网络建设；促进道路交通与综合交通的有效衔接，构建“零距离换乘”、“无缝衔接”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完善支撑保障体系，建成交通运输信息服务系统和交通运输安全监管信息平台，推进西区交通信息化进程。

第七章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第一节 加快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一）强化安全饮水工程建设。

增强安全供水能力，提供人民群众的供水安全保障，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通过管网延伸的方式扩大辐射范围，提高集中供水率；改造完善现有供水管网，更新老旧供水管道，减少漏水损失；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建立和完善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制度。西区现使用观音岩库区饮用水，应在城区和格里坪镇设置饮用水监测点，加强农村集中供水站的管理、监督，按规定安装消毒设备，保证水质处理达到饮用水标准。建立饮用水保护沟通协调机制，实时关注饮用水卫生状况，保证生活饮用水水质信息及时更新，对可能污染水源的情况及时排除。加强群众健康教育宣传，提高城乡居民安全饮水卫生意识。

（二）加快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1.提高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加大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配套建设、雨污管网混错接改造更新及建制镇污水支线管网建设力度，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提升生活污水收集、处置效能。对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 100 mg/L 的城市生活污水厂服务片区管网开展“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有序推进混错漏接、老旧破损管网更新修复。升级改造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厂，综合整治雨污分流排水系统。加强城镇污水

处理设施运维管理，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建设和完善城市污水再生利用设施。加强辖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的处理、处置管理，督促辖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严格执行污泥转运五联单制度。严格落实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制度，加强管理污水收集、处理、消毒等关键环节，提升监测能力，积极推行“厂—网—河（湖）”一体化运维机制。

2.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千村示范”工程，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行政村比例，庄上村、新庄村纳入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积极推广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易监管的污水处理工艺，推行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采用污染治理与资源利用、工程措施与生态措施、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加强后期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

（三）完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1.健全垃圾收转运体系。

稳步推动跨地区共建共享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优化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布局，完善区、镇、村三级设施建设和服务，大力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模式。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可回收物回收网点和分拣中心、有害垃圾暂存点和分拣中心的建设，满足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后的处理要求。建立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合理

扩建改造转运站，增设大件垃圾处理（破碎）设施，建立有害垃圾收集转运体系。规范设置投放设施，按照“布局合理、环境协调、便于投放”的原则，因地制宜完善洗手、消毒、灭蝇、除臭等功能。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加快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更新换代，合理设置分类投放垃圾桶位置和数量，优化可回收物“点站场”体系功能布局，统筹推进收集点和中转（压缩）站新（改）建项目建设，配套完善分类收集、分类运输设施设备。加强智慧环卫信息化建设，在中转站、车辆上安装监控设备、GPS定位系统，做到全程实时监控；强化制度监管，建立完善的登记台账制度，建立巡察和随机抽查机制。

2.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行动。

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行动，采取“户分类、村收集、镇清运、区处理”的模式对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治理。成立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完善监督区内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快中转压缩站、焚烧处理厂、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等设施建设，重点补齐焚烧处理能力短板。按照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四类，明确规定生活垃圾处理过程中的投放、清扫、分类收集、转运和分类处置等各环节具体操作规范。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强化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教育，开展垃圾分类公众教育“蒲公英计划”，推动区、街道、社区建立公众教育基地，组建并培养垃圾分类宣传人才队伍，搭建一整套垃圾分类公众教育体系，实现垃圾分类公众教育体系化、规模化、常态化、智慧化。

第二节 加快建设生态城区

（一）控制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西区城镇开发边界 2.073 万亩，占全区总面积的 11.23%。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0.568 万亩。科学预留建设区，防止城镇无序蔓延，城镇建设格局从增量规划模式，逐步向未来存量优化模式过渡。集约利用土地资源，重点保障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以及支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公共设施、生态建设等民生用地。

（二）推动城市有机更新。

统筹新区建设和旧城改造，加快实施华恒中央公园二期项目，推动大水井新区和文化岛四期开发，推行以街区为基本单元的城市更新模式，加快完成清风、清雅等 7 个老旧小区更新改造，补齐设施服务短板，促进产业业态升级，推动城市形态整体提升，形成整体连片规模效应。深化老旧小区空间利用和场景赋能，发展新经济、培育新业态，全方位提升中心城区生活品质。完善中心城区城市功能，加快城区内涝整治、城市燃气管网更新改造等项目建设，推动西城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尽早投用。持续推进“四花”打造，开发打造金沙滩一庄上片区临江生态休闲公园、把关河二期项目和重点干道沿街景观。深入推进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行动，着力打造精品宜居街巷。引入社会资本参与，持续推进老旧小区、危旧楼房改造。

（三）大力推广绿色建筑。

严格实行建设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加强建设过程节能监管，大力

发展绿色建筑。党政机关办公、学校、医院、体育馆等新建项目全面严格执行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及绿色建筑标准，提高绿色建筑比例。抓好公共机构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及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推广绿色家具和环保建材产品。鼓励开展配电、空调、采暖、照明、电梯、饮用水装置等耗能设备的节能改造，推广应用无功补偿、变频调速、空调清洗、高效冷却塔、高效换热器、高效照明产品、回馈发电装置等节能技术和设备。

第三节 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全面实施以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村庄清洁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处置体系，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科学确定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建设规模，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率达 80%。同步建设农村公厕，健全管护机制，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8%以上。坚持以种定养、以养促种、种养结合，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和农业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 93%。按照“三清两改一提升”（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洁农村水源水体、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改造农村户用厕所和公厕、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不断提升村容村貌）的要求，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

（二）提升农村建筑风貌。

加强农村现有建筑风貌整治，重点开展农房风貌、闲置宅基地、

违规搭建、标语广告、标识路牌等整治，促进建筑风貌和村庄环境和谐统一。突出村庄乡土特色，依法保护文物古迹、历史建筑、传统民居、工场作坊等文化符号，培育具有历史文化底蕴的特色文化村。新（改）建新飞路、金竹路、通组路等农村公路，建成农村供水工程，建设提灌站、阳光堆肥房、户厕。打造风格协调、特色鲜明的村庄风貌。加强新建住房管控，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宜居型示范农房，形成美丽乡村风景线。

（三）改善农村基础条件。

加快“四好农村路”深度发展，促进通村公路和农村道路硬化，大力发展农村客运。明确公路养护主体，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组织镇、养护管理公司，有序开展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工作，使农村公路养护规范化、制度化。开展农村公路日常清扫保洁、整修路肩、清理路面行动，及时清理路面淤泥，疏通堵塞排水沟，改善交通通行条件，保障农村公路整洁美观。建设水系连通和河塘清淤整治等工程，全面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达标提质，构建长期发挥效益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合理布置供水管网，实现自来水全面入户、稳定运行、安全达标。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快物联网、地理信息、智能设备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村生产生活全面融合。

第四节 培育生态生活方式

（一）培养民众节水意识。

扩大社会参与，鼓励和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水、爱护水的意识，营造全区亲水、惜水、节水的良好氛围，将节水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在全区推开，实现“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推动形成全区用水自觉、绿色消费。广泛发挥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节水的积极作用，强化节水的社会监督。积极开展节水宣传教育、水情科普教育，开展节水公益性活动，普及节水知识和技能。

（二）倡导绿色生活理念。

引导公众形成可持续的绿色生活方式。**一是提倡绿色居住。**节约用水用电，积极引导消费者购买高能效家电、节水型器具等节能环保低碳产品，鼓励举办绿色智能家电下乡等促消费活动。**二是提倡绿色出行。**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及新能源汽车，倡导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等绿色低碳出行。**三是提倡绿色环保餐饮。**增强全民节约意识，倡导绿色消费，严格落实反食品浪费法有关规定，倡导“光盘行动”，引导消费者适量消费，从源头减少餐厨垃圾的产生。**四是提倡绿色环保着装。**从拒绝野生动物皮毛制品、鼓励环保材质衣物、鼓励旧衣物捐赠等多方面入手，减少服装生产、使用和废弃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五是倡导“绿色办公”。**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办公场所无纸化办公，鼓励使用再生纸制品。

第八章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第一节 构建特色生态文化载体

（一）挖掘和传承地方生态文化。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以“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为原则，深化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改革。健全文物保护机制，落实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对区内文物保护单位建档管理，推进文物保护纳入国土空间规划。非物质文化遗产强化保护，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制度，支持和扶持传承傈僳族高腔、漆画艺术等西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文化传承行动，挖掘西区“苏铁”文化、“三线”文化、“金沙江”文化等特色地方文化、民俗文化和民族文化，促进与旅游产业融合创新。开展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提高传承深度和广度，开展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民俗节庆活动，扩大文化遗产影响力。

（二）打造特色生态文化符号。

紧扣市委市政府赋予西区“山水灵秀新城”的发展定位，围绕“山”“水”“花”和“苏铁”“三线”等元素，推出“苏铁宝宝”吉祥物等文化符号，生产一批主题文创产品和文艺作品。挖掘利用西区民族迁徙、三线移民、茶马古道、南丝绸之路等历史资源，积极融入乡村振兴、文旅产业等工作，创作一批乡史村志，建设一批微展馆，打造一批乡村文化振兴示范村（社区），

讲好“西区故事”。

（三）丰富生态文化载体。

将生态文化融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将生态文明元素融入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镇（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打造，构建生态文化传播的基础阵地。依托苏铁自然保护区，打造集生态保护、科普教育等功能为一体的自然科普研学基地；依托金沙湖 30 公里镜水湖面、拉罗箐湿地公园，开发一批集参观休闲、农事体验、科普学习等要素为一体的生态研学服务项目，打造好水墨金沙等文旅品牌。

第二节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一）完善生态文明教育体系。

1.加强党政干部生态文明专题培训。

抓好党政领导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培训，宣传好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等重要内容，引导党政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政绩观，牢固树立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理念，提高生态责任意识。加强各级领导干部，尤其是基层村、镇干部的生态文明教育，定期开展党政干部生态文明专题培训、辅导报告、网络培训，强化教育培训的成效评估。

2.加强中小学师生生态文明教育。

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态文明教育，加大绿色学校创建力度。加强教师生态文明培训，提升

教师生态文明素质。将生态文化教育融入课程，鼓励学校师生积极参与与生态文化有关的纪念活动，培养学生对生态文化的兴趣，将生态文化融入学生学习和生活。

3.加强企事业单位员工生态文明教育。

强化企业环境主体责任，引导企业规范化生产，宣传生态文化，加强企业生态文明教育。定期组织企事业单位员工参加生态文明知识培训，编制印发生态文明知识手册，举办生态文明专题文化活动，促进企事业单位牢固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形成良好的生态发展观，提高企事业单位员工的生态文明意识。

4.加强公众生态文明教育。

充分利用公共服务设施和文化惠民活动，向居民宣传生态文明知识，积极组织开展环保系列宣传活动，增加公众接受生态文明教育的机会。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针对全区公众关于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的调查，将调查结果纳入有关负责人的绩效考核，努力形成积极建设生态文明的良好氛围。

（二）拓展生态文化宣传方式。

1.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相结合。

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多元的传播媒介，官方微信公众号和西区政务网等有关网站的生态专栏，发布生态文明建设成果、计划等信息，宣传生态环境保护知识，扩大生态文化宣传覆盖面。依托“欢乐阳光节”，开展“云”推西区行、“云”走

三线路、“云”入田园处、“云”赏山水景等系列“云”活动。拍摄《欢乐阳光节 冬暖攀枝花》等文旅宣传视频，设计“火红三线”旅游线路、“花游”线路、“清凉消夏”线路，宣传推广西区特色生态文化。

2.利用广告宣传生态文化。

在交通要道、标志性建筑、旅游景点等人流量较多的地点设立广告牌或展板展示西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利用电梯间、公交车、出租车 LED 屏投放生态文明建设公益广告，向本地居民或游客宣传生态文化。

3.利用文化活动宣传生态文化。

利用世界环境日、世界地球日以及“三角梅文化艺术周”、苏铁剧场、“特色美食季”“欢乐阳光节”等文旅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的生态文化宣传、教育和普及活动。出版《苏宝带您逛西区》《行走西区》《食在西区》《食惠西区》等一系列生态文化旅游服务手册，推进线上生态文化旅游宣传营销，逐步推进打造西区生态文化智慧旅游 APP 平台。

第三节 促进生态文明全民共建

（一）加强征集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权益，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环境信访投诉和有关生态破坏、环境污染事件的举报。制定、修改和完善生态文明建设有关重大决策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社会听证，听

取群众意见。在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辟意见专栏，在西区客运站、公园等人流量大的地区设置意见簿，在互联网开展生态文明有关评比讨论活动，了解公众有关诉求，及时反馈意见，为制定生态文明建设措施提供重要依据，群策群力开展生态文明建设。

（二）鼓励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通过精神或物质奖励，增强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实行环境有奖举报，鼓励社会各界依法有序监督生态环保工作。设立生态文明奖项评选工作，打造一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典型，表彰一批生态文明建设典型模范、先进个人或单位，把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决策，转化为政府各部门和全社会的自觉行动，提高公众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

第九章 重点工程及效益

第一节 重点工程

围绕西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中存在的短板和突出问题，从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大类，开展 29 个重点工程建设，总投资约为 74098.89 万元（表 3、附件 2）。

表 3 西区重点工程一览表

序号	领域	重点工程数量	预估投资（万元）
1	生态制度	3	220.90
2	生态安全	11	39398.11
3	生态空间	2	180.00
4	生态经济	3	9424.88
5	生态生活	8	17375.00
6	生态文化	2	7500.00
合计		29	74098.89

第二节 效益分析

（一）生态效益。

规划重点工作和重点工程实施后，将补齐补强西区在生态文明建设上的各项短板，切实改善全区生态环境。特别是生态空间体系建设、生态安全体系建设，使资源得到合理开发利用、环境

污染得到有效控制。通过营造沿江水土保持林和防护林带建设，增加公园绿地面积，扩大城镇绿化规模，进一步优化空间格局，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推动生态保护和修复，大力推进节水改造，促进生态资源可持续发展。通过完善环保基础设施，规范污染物治理和排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整体上改善西区环境质量，让西区的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推动生态西区、公园西区建设，满足人民对生态福祉的日益需要，为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贡献西区力量。

（二）经济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创建，将带动西区生态工业、生态农业、生态旅游业的全面快速发展。农业朝着生态农业、有机循环农业等绿色方向发展，工业朝着先进产业、循环产业等绿色方向发展，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增效。通过推广产业生态化和清洁生产，立足西区本地资源优势，不仅有效提高产品质量，增加无公害、绿色和有机产品的份额，提高产品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还可大幅度降低生态恢复成本和环境压力，提高经济活动的环境附加效益，释放生态经济发展的长久活力，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提高发展质量。

（三）社会效益。

深入推进西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尤其是生态生活体系建设、生态文化体系建设的各项重点工程项目的实施，将

逐步消除城乡二元结构，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乡环境面貌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更加舒适，人与自然更加和谐，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和参与度不断提高。规划重点工程建设和实施过程也是一次深刻的、生动的生态文明教育宣传过程，通过具体的环境保护行动，公众能够深刻认识环境保护的重要性，懂得生态环境破坏所带来的严重后果，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广大群众逐步形成文明、健康、科学、环保的生产和绿色生活方式，养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活习惯，树立生态价值观念，生态文明素质显著提高，产生明显的社会效益。

第十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制度保障

（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

切实保障各部门和执法部门依法行使管理职能，重点查处违反环境保护法、环评法、水法、水土保持法、土地法、森林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严厉打击违法取水、取土、弃土（渣）及违法使用土地、乱砍滥伐林木等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推行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资源环境执法机构和人员的执法监督。强化准入制度、许可证制度、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限期治理制度。落实《攀枝花市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实施方案》《攀枝花市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任务清单》等有关环保政策。

（二）加强环境执法能力和监督体系建设。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的法律监督，加强人大、司法机关、行政监督机关对生态文明建设与资源法规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对严重违反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的重大问题，依法依规处置。健全环境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推行环境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环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环境执法能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第二节 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全社会参与的系统工程，需要充分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按照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统筹协调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西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能作用，对重大事项进行统一部署、综合决策，协调各部门、各区域之间的行动，要加强协作、密切配合，推动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

（二）强化监督考核。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拟定的目标任务，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将目标任务逐一分解到区级部门、镇（街道）。制定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评细则，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纳入区级部门、镇（街道）年度目标绩效考核与管理，严格实行问责制。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奖惩的重要依据。

第三节 资金保障

建立“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推进社会化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采用投资补助、运营补贴、试点示范补助等多种方式，多渠道吸引社会资金，鼓励多种投资主体参与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积极申报有关项目，努力争取中央、四川省、攀枝花市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等方面的资金。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创建纳入财政保障范围，优先安排，专款专

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节 科技支撑

以市场为导向，发挥企业技术创新主体作用，鼓励民间资本和中小企业参与环境技术研发与应用，提升中小企业环保科技创新能力。深化环保科技合作，积极支持与省环科院、川农大、西南交大等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合作研究，提升合作层次和水平，推动环保科研成果转化在西区落地。不断优化人才引进政策，加强人才交流、科技培训，通过技术引进、成果应用，进一步提升西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的整体水平。

第五节 社会参与

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环保事务，接受群众监督，对严重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行为，依法提起环境公益诉讼。发挥环保组织和志愿者的积极作用，支持开展民间公益环保活动。加强新闻媒体和公众舆论监督引导，营造良好的生态文明氛围。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坚持群众路线，虚心听取群众意见，建立社会参与机制，调动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生态文明理念融入每个社会成员，广泛动员群众参加生态文明建设的各项活动，共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附件 1

攀枝花市西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胡昱冰 区委书记

尚滢佳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 区委副书记

李 建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雷启贵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李 佳 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苏 波 区委常委、副区长

周 涛 副区长、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局长

汪俊杰 副区长

吴 伟 副区长

蒋莉娟 副区长

郑家苇 副区长（挂职）

兰孝辉 副区长

成员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
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社会工作部、区委共富办、区发

展改革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和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文广旅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统计局、区信访局、区林业局、区综合执法局、园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西区分局、西区生态环境局、格里坪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西区生态环境局，与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委常委、副区长苏波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西区生态环境局局长周国彪同志兼任。组成人员如有工作变动，按工作职务由继任同志自动递补，不另行通知。

附件 2

攀枝花市西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重点工程

序号	生态文明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1	生态安全 体系重点 工程	攀枝花市把关河西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对把关河西区段全河 3.6 km 河道进行清淤，清理污染底泥 7.2 万 m³，河道及周边垃圾收集清理 40 t；建设生态护岸 5.3 km；恢复河岸缓冲带植被，建设生态隔离带 1.3 km²；在河流汇入口建设人工湿地 0.6 km²；建设生态沟渠 3.8 km	2022—2025	2700	格里坪镇政府
2		西区梅子箐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新建提灌站 4 座，整治渠道 2 条，共计 14.63 千米，新建水池 17 座，新建干管 12 条，共计 22.06 千米，新建支管 27 条，共计 22.32 千米，新建灌区信息化管理系统 1 套	2023—2025	8107.5	区水利局
3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	对苏铁自然保护区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包括外业调查、内业数据及标本整理、成果提交	2022—2023	15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中心
4		引水上山防灭火系统工程	新建高位水池 2 个，输水管线 12 km，防火步道 12 km	2024	365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中心
5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矿山迹地植被恢复生态治理二期建设项目	在苏铁自然保护区实验区实施矿山迹地生态修复 130 亩，建设防火通道、水利等配套设施	2022—2023	1600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中心
6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矿山迹地植被恢复区管护项目	对苏铁自然保护区科普区 1460m 平台以上矿山迹地植被恢复区 297.97 亩苗木进行管护	2024	120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中心

序号	生态文明 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7		工业固体废物环保治理及资源化利用	新建回转窑一条，处理 HW17、HW31、HW48 等工业废弃物，年处理量 15 万 t	2022—2025	12000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园区管委会
8		堆场封闭改造项目	(一) 石灰石矿块矿堆场规范化整治: 建设轻钢厂房 (封闭轴线面积约 1555 m ²)，钢筋混凝土围挡，安装 2 台 40 m 的雾炮，柔性防尘帘。有关配电等配套设施。(二) 石灰石矿新建封闭式原料堆场工程: 新建一座封闭式块矿+粉矿原料堆场 (平面长约 171 m，宽 30 m)，其中块矿堆场 108×30 m (容积 1.88 万 m ³)，粉矿原料堆场 63×30 m (容积 0.95 万 m ³)；轻钢厂房封闭面积约 7500 m ² ，钢筋混凝土围挡；堆场新增 2 台射程 65 m 的雾炮。粉矿原料输系统新增 3 台 CZ750 槽式给料机，2 条 DT II 型 (带宽 B=800 mm) 皮带机，2 台 SWF- I 型高效低噪声混流排风机，1 台自动取样机；配套道路运输系统以及有关水、电、除尘、自动控制等公辅设施。(三) 石灰石矿白云石块矿堆场规范化整治工程项目: 新建厂房建筑面积约 1799 m ² ，V-125 型压型钢板围护 3400 m ² ，四周与屋面设置采光带 505 m ² ，安装射程为 35 m 的雾炮 2 台；有关水、电、消防等配套设施。(四) 攀枝花新启物流公司锰铁矿堆场封闭改造: 硬化场地、新建 7000 m ² 钢结构半封闭货场及配套基础设施。(五) 攀枝花攀青物流有限公司煤碳货场封闭改造: 新建 5000 m ² 钢结构半封闭货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2022—2023	3556.57	西区生态环境局
9		废旧汽车拆解回收项目	主要建设汽车拆解、回收生产线和公辅设施	2022—2024	4800	区商务局
10		四川省攀枝花市无主关闭搬迁攀枝花市西区园富化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风险评估	对原攀枝花市西区园富化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风险评估	2022—2023	134.04	西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生态文明 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11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镇庄上村小型灌区工程	新建太阳能提灌站 2 座，改造西区格里坪镇金桥村干箐沟提灌站水源工程 1 处；新建水池 3 座；整治干坪子山坪塘 1 处，白龙山山坪塘 1 处；新建干管 5 条；新建支管 15 条，新建斗管 225 条；新建 1.2m 宽管护连接道路 2.0km；新建灌区信息化管理系统 1 套，项目建成后设计灌溉面积达到 4023 亩，其中改善灌面 844 亩，新增灌面 3179 亩	2024—2025	6000	区水利局、格里坪镇政府
12	生态经济 体系重点 工程	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特色产业园区水资源开发项目	新建 8000 m³或 10000 m³山坪塘，自梅子菁出水涵洞取水	2023—2024	2848	园区管委会、攀枝花市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		100 万吨/年焦化 VOCs 治理项目	VOCS 治理、配套的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主要用于生产过程中的有毒、有机废气、恶臭等气体治理；4.工艺选型：硫铵母液洗涤+洗油洗涤+活性炭纤维吸附+氮气脱附工艺；5.主要设备：换热器、冷凝风机、送风机、酸洗塔、油洗塔、吸附槽、脱附风机等	2023	1056.89	西区生态环境局
14		四川能投煤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焦炉烟气脱硫脱硝工程	焦炉烟气脱硫脱硝系统采用中温 SCR 脱硝+CFB 循环流化床脱硫脱硝的工艺，对 2 座焦炉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进行提标改造，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由《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6171-2012）的 50 mg/Nm³、500 mg/Nm³和 30 mg/Nm³提高至 30 mg/Nm³、150 mg/Nm³和 10 mg/Nm³，单座焦炉烟气设计流量为 160000 Nm³/h，总规模为 320000 Nm³/h	2022—2023	5519.99	四川能投煤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西区生态环境局
15	生态空间 体系重点	西区生物物种调查	对全区动物、植物、微生物种类，植被、生态系统等进行系统调查	2024—2027	150	西区生态环境局
16	工程	西区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	系统评估西区生态系统保护成效、存在问题及对策	2024	30	西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生态文明 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17	生态生活 体系重点 工程	庄上村沿江绿化	一期：在庄上村金沙江沿岸，通过堡坎、覆土、挖穴、施肥、栽植、水池、管网、浇水、管护等措施，栽植异木棉、凤凰树、官粉紫荆（粉花）、小叶榕、三角梅（紫花）等，实施面积 1045 余亩，投资 1790 万元；二期：修建江边栈道，并配套照明等基础设施，投资 400 万元	2022—2023	2190	格里坪镇政府、区林业局
18		攀枝花市西区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推进整治项目	在格里坪镇 6 个行政村 47 个村民小组范围内，建设 596 处生活垃圾收集点，建设阳光堆肥房 6 套，垃圾分类收集亭 89 座，购买 10 辆小型垃圾清运车，垃圾清洁设施设备 4 套，指示牌 992 张。建设 27 个聚居点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并配套建设收集主支管网，提灌站 15 座；建设人工湿地池 320 座；新建公厕 4 座，改建 3 座	2022—2025	4000	区农业农村和交通运输局、格里坪镇政府
19		西区金桥村城市管网延伸项目	延伸自来水管网，新建加压站及输水管网等	2023—2024	282	区水利局
20		西区农业高效节水工程	新增节水灌面 1 万亩，新建管道 55 km、蓄水池 35 口、维护山坪塘 18 座	2025—2028	4500	区农业农村和交通运输局
21		攀枝花市西区城区内涝整治工程	新建排水管网 3.1 千米，人行道海绵化改造 1.67 万平方米，并配套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绿化等附属设施	2023—2024	3150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22		清香坪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通过新建雨污水管道及盖板排水沟，解决清香坪片区雨污排放问题。新建污水管 DN500 钢管约 0.1km，d500 钢筋混凝土管约 1.6km，d1000 钢筋混凝土管约 0.06km；新建 0.4mx0.4m 盖板排水沟约 0.06km；新建检查井 80 座，配套有关附属工程	2024—2024	348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23		玉泉街道河石坝一把关河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改造老旧小区居民户共计 870 户，涉及总建筑面积约 6.48 万平方米。架空电力线路整治，维修完善人行安全设施，维修小区道路及楼间破损人行通道，设置室外停车泊位及增加晾晒场，修复屋面雨排水管，修复屋面防水层，拆除小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及设施，室外花池修补、新建排水沟清理、更换沟盖板，树木修枝 1 项	2023—2025	1305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序号	生态文明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24		陶家渡老旧小区水电户表改造及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改造电气户表 799 户及户表供电基础设施,改造给水户表 813 户,改造雨污水管网约 80 米,同时配套屋面防水、道路、居民活动场所、停车场、路灯、绿化、休闲座椅等基础设施改造。	2023—2025	1600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陶家渡街办
25	生态文化体系重点工程	《时光·里》三线特色文旅融合项目二期	挖掘攀枝花工业基地的建设历史文化资源,以三线文化输出为主线,融合三线旅游、三线影视、三线特色时代美食城等内容,形成火红年华影视为主的产品体系实施“三线文化”发展战略,延伸构建产业全链接,形成品牌效应。1.启动项目大门、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基础服务设施建设。2.建设三线建设历史文化长廊 1 个、三线文化墙 1 个、三线文化主体研学区 1 个、研学室外拓展区 1 个、宣誓广场 1 个。3.曾建应急救援点、办公室、公共厕所 2 个等配套服务设施	2023—2024	4500	区文广旅局、攀枝花市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河门口街办
26		攀枝花西区城市微度假项目综合基础设施建设	基于河门口公园基础设施改造与把关河河道休闲观光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升西区文化旅游产业升级,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文旅观光与休闲需求,构建攀枝花西区城市微度假目的地。项目拟改建公园管理用房 2000 平方米,拟改建婚庆文化展示馆 800 平方米,改建其他商业危房 1500 平方米,配套生态停车场 2000 平方米(停车位 50 个)、建设余压供水系统一座、布局综合管网、完善安防消防和智慧景区等	2024—2025	3000	区文广旅局、攀枝花市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	生态制度体系重点工程	干部生态文明培训项目	组织副科级以上在职党政领导干部以生态文明专题培训、辅导报告、网络培训等参训方式,全面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央及省市各类生态文明有关文件精神	2023—2025	50	区委组织部
28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物资源综合科学考察服务项目	对苏铁自然保护区开展系统全面的生物资源调查,包括动植物多样性、植被及生态系统、社会经济活动等调查,并提交成果	2022—2024	75	四川攀枝花苏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中心

序号	生态文明 建设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29		攀枝花市化工园区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实施方案	四川攀枝花格里坪特色产业园区会布设地下水点位 16 个，包括上游对照点 1 个，污染扩散点 5 个，化工园区内部点 10 个，其中新增布点 12 个，利用已有点位 4 个	2022—2023	95.9	西区生态环境局
合计				74098.89		